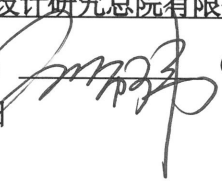


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 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

商务投标文件

投标人：（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
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商务投标文件目录

1、投标函、投标函附录.....	1
(1) 投标函.....	1
(2) 投标函附录.....	3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
3、联合体协议书(若为联合体投标).....	10
4、递交投标保证金凭证.....	11
5、资格审查资料.....	13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3
(2) 勘察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证书、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35
(3) 设计项目负责人：职称证、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40
(4) 施工项目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44
(5) 投标人（或联合体施工方）的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证）、身份证.....	48
(6) 拟派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50
(7) 关于信誉要求的网页打印证明材料或网页查询信息截图.....	53
(8) 施工项目负责人在“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的网上截图（以开标当天招标代理查询为准）、在全国范围内没有在建工程（包括在其他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且在全国范围内没有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的项目）承诺书.....	75
6、投标人自行承诺书.....	77
7、投标人施工服务承诺书.....	78
8、不拖欠工人工资承诺书.....	79
9、商务评审部分证明材料.....	80
10、其他资料(如有).....	190

1、投标函、投标函附录

(1) 投标函

四会市会达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方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根据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和其它相关文件的要求，并考虑本企业自身的实力及特点，经综合研究决定，我方报价如下：

序号	费用分项名称	投标报价下浮率	投标报价
1	工程勘察费	<u>1.08</u> %	人民币（大写） <u>陆佰贰拾捌万肆仟伍佰壹拾捌元柒角捌分</u> （¥ <u>6284518.78</u> 元）
2	工程设计费	<u>1.08</u> %	人民币（大写） <u>柒佰贰拾贰万柒仟壹佰玖拾陆元伍角玖分</u> （¥ <u>7227196.59</u>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	<u>1.08</u> %	人民币（大写） <u>伍亿叁仟陆佰万零贰仟壹佰柒拾肆元陆角肆分</u> （¥ <u>536002174.64</u> 元）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u>伍亿肆仟玖佰伍拾壹万叁仟捌佰玖拾元零壹分</u> （¥ <u>549513890.01</u> 元）

项目总工期：5655 日历天，其中：勘察工期为 60 日历天；设计工期为 12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5475 日历天，自招标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通知文件之日算起。负责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安装工程等工作，并承诺工程质量如下：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小写：¥ 500000.00 元）。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如有）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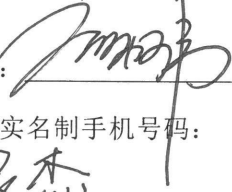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即视为我方对上述文件的合法性及有效性并无异议。我方承诺，无论我方中标与否，投标后对上述文件的合法性及有效性的质疑，均为无效主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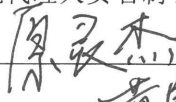
7. 我单位若有幸中标，必定全面履行上述工程招投标文件，其中包括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同意与贵方签署一份基于招标文件要求而制定的承包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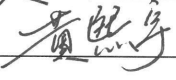
8. （其他补充说明）无。

投标人：（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实名制手机号码：

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字）

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字）

地址：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524400

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2)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勘察项目负责人	姓名：王伟 证书类型：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AY20104400702	
2	设计项目负责人	姓名：朱方君 证书类型：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20160120498 职称专业：水利工程 职称等级：高级工程师	
3	施工项目负责人	姓名：原灵杰 证书类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注册编号：粤1442016201902128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	
4	工期	5655 日历天	其中勘察工期为 60 日历天；设计工期为 12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5475 日历天（其中，清淤疏浚工程工期为 5475 日历天，分标段开展；堤岸防护治理工程为 730 日历天），自招标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通知文件之日算起。
5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6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7	投标范围 (同招标范围)	(1) 工程勘察：包括按工程设计需要的工程勘察、勘探、测量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完成的工作； (2) 工程设计：包括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相关报告、图纸、概算及其他附属资料）、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施工过程配合服务、竣工验收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完成的工作； (3) 工程施工：设计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移交以及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等工程总承包，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	
8	投标人其它承诺	无	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如有）

投标人：（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成立时间：2010 年 12 月 23 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刘师玮 性别：男 年龄：40 职务：总经理

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必须分别提供。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刘师玮 系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原灵杰 为我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 投标。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本工程的投标文件的内容，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 2025 年 08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7 日

代理人性别： 女 年龄： 33

（注：本授权委托书必须打印，书写、涂改无效。）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刘师玮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原灵杰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08 月 08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共同委派同一人担任授权代表并出具上述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成立时间：1988 年 06 月 16 日

经营期限：1988 年 06 月 16 日至 无固定期限

姓名：冯桂枝 性别：男 年龄：43岁 职务：总经理

系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必须分别提供。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冯杜枝 系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原灵杰 为我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 投标。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本工程的投标文件的内容，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 2025 年 08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7 日

代理人性别： 女 年龄： 33

（注：本授权委托书必须打印，书写、涂改无效。）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冯杜枝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原灵杰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08 月 08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共同委派同一人担任授权代表并出具上述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存在多址信息）

成立时间：1993 年 9 月 10 日

经营期限：1993年9月10日至长期有效

姓名：吴凡松 性别：男 年龄：57 职务：董事长

系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 8 月 7 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吴凡松系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原灵杰为我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投标。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本工程的投标文件的内容，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2025 年 08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7 日

代理人性别：女 年龄：33

（注：本授权委托书必须打印，书写、涂改无效。）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姓名 原灵杰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2 月 24 日
住址 [REDACTED]
公民身份号码 [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太原市公安局杏花岭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9.09-2044.09.09

投标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原灵杰（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共同委派同一人担任授权代表并出具上述授权委托书。

3、联合体协议书（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联合体牵头人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工程施工工作；联合体成员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承担工程勘察）、（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工程设计）工作；联合体双方应切实执行投标文件承诺条件及合同规定的条款，并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8月08日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8月08日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8月08日

4、递交投标保证金凭证

电子回单详情

✕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回单编号：44715931084399687420				第 1 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44633601040002586	收款方	账号	9902001823066160
	户名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户名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廉江北运支行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金额（小写）		1125.00	金额（大写）		壹仟壹佰贰拾伍元整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网上银行
摘要		转账取款	凭证号		44633601040002586
交易时间		2025-08-07 11:54:39	会计日期		20250807
附言		TN9162227X2XHQC52V00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2025-08-07

项目名称: 瓯江干流四会田园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

选择标段: 瓯江干流四会田园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

倒计时: 离开标还有 7 天
四会开标 09:30

工作环节

1 投标前阶段

● 招标公告领取

● 管理澄清文件领取

● 控制价文件领取

2 投标阶段

● 上传投标文件

● 保证金查询

3 开/评标阶段

● 开标签到解密

● 评标澄清回复

4 定标后阶段

● 中标结果书查看

● 中标后项目经理变更

02 保函办理流程

52%

电子保函

瓯江市电子保函立即申请 → 粤公平电子保函立即申请 →

从交易系统直接进入电子保函平台, 选择想要投标的项目和金融机构, 在线向金融机构发起开立需求, 通过金融机构系统实现线上自动审批, 实时开立电子保函。通过金融机构担保开立需求, 通过金融机构系统实现线上自动审批, 实时开立电子保函。

特别提示:

一、请使用企业基本户打款购买保函, 否则视为无效;
二、请自己阅读保证金额截止时间, 并在此截止时间前购买保函文件;
三、购买保函后, 您可以点击 [查看](#) 以查询购买情况。

查询结果:

单位名称: 广东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5000000.00 元

出险企业: 阳光财险

出险时间: 2025-08-07 12:00:49

提醒

单位名称: 广东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5000000.00 元

出险企业: 阳光财险

出险时间: 2025-08-07 12:00:49

确定

03 子账号缴纳到帐查询

缴纳户名: 广东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缴纳账号: 44633601040002586

子账号: [户名: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会分中心;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肇庆市四会支行; 子账号: 653579238608]
[户名: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会分中心;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会支行; 子账号: 63238113160000014979]
[户名: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会分中心; 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会盈峰支行; 子账号: 623250799000383964]
[户名: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会分中心; 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会市支行; 子账号: 944004010004119404114]
[户名: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会分中心;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四会市支行; 子账号: 446500010400211160007519999]
[户名: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会分中心;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会支行; 子账号: 9558852017000256777]
[户名: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会分中心; 开户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账号: 320001608651001833]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单

保险单号: HN9162227X2XHQC52V00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公司递交了投保申请及附件, 并已交纳了保险费, 本公司依照承保险种及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投保人的要求, 同意按下列条件订立本保险合同。

一、投保人:			
投保人名称: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		
联系人:	罗增练	联系电话:	
二、被保险人			
被保险人名称:	7TsUSw6E5UoTpaADviZ+pI12qWkz+eU9Cd6FJN8iS7KvnRaksRNY9Mu85V1zDo93		
三、招标项目			
标段名称:	GP4NyLSJSi4bYT:0F0VKQS66NPzIPFX42Yj9THCN0rWjMod2jn4vUN2trMteFwW1sCJvPGL12wRT19YeCMDVA30cuGzN60FN9ivakJrNdUmaWTXESh5xMHRVGqRCiMijunBLPwwMz30v6jhYhR0ng==		
标段编号:	LPTkIdIQmJJUEqhPTv29R9kuPsYAc6gVshPGNvtmMLc=		
四、保险合同要素摘要表			
保险条款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	免赔率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履约保证保险(2023版)条款	投标履约保证保险	500,000.00	0.0
保险费合计: 1,125.00元(不含税保费:1061.32元, 增值税:63.68元)			
保险期限:	自2025-08-08 09:30:00至2026-02-04 09:30:00止		
五、争议处理			
诉讼			
六、特别约定			
一、投标保证保险的承保期间内, 投保人在接受本投标保证保险时, 视为已了解本保险公司的保险条款。二、如果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给被保险人造成经济损失的, 被保险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项目合同; 3、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投保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三、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后, 保险人享有向投保人追偿的权利。四、投标保证保险的承保期间内, 我方收到被保险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 达成赔付意向后7个工作日内, 按照第二条保险责任向被保险人支付赔款, 赔款以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为准。 五、被保险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在投标保证保险的保险期间内送达我方。六、本投标保证保险项下的权利义务不得转让。七、本投标保证保险的保险期间届满, 或我方已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 我方的保险责任终止。八、本投标保证保险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九、本投标保证保险以中文文本为准, 涂改无效。			
七、明示告知			
1、本保险合同由保险单、保险条款、声明、批注及与本合同有关的投保单、变更申请、体检报告书及书面约定共同构成, 任何口头或非书面约定均无法律效力。 2、请确认保险人已向您明确说明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权利与义务、理赔程序及理赔材料等保险条款内容, 特别对其中的保险人免责条款, 您已充分理解且无异议。 3、收到本保险单后, 请您仔细核对, 如有错漏或与投保实际不符, 请您立即通知本公司进行书面批改更正, 其他方式的更改无效。 4、若发生保险事故, 请您和本保险有关的人员在保险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及时通知本公司。 5、保单查询方式提示: 本保险单自签发(激活)之日起, 可拨打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510查询保险单信息, 并可在签发(激活)2日后, 进入公司网站www.sinosig.com查询保险单信息。			

保险人: 广东省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林和支公司团客业务部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85号1401房之自编06单元
电话: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07日



5、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邮政编码	5244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罗增练	电话			
	传真		网址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刘师玮	技术职称	/	电话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名	黎相文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23日		员工总人数：432人			
企业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二级		其中	各类注册人员	100人	
营业执照号	9144088156666317X7			高级职称人员	11人	
注册资金	30800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60人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廉江北运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50人	
账号	44633601040002586			技工	250人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古建筑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施工劳务, 城市园林绿化，机械设备销售、出租及维修，土石方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预拌混凝土工程，通航建筑工程，港航设备安装及水上交管工程，机场场道工程，电力工程，石油化工工程，通信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施工单位					

备注：

1. 须随本表附上以下资料：

①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如已办理“多证合一”的投标人，可以提供“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代替）；

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③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施工方提供）；

④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明材料；

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上述内容进行必要的查验，投标人此表数据如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

①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如已办理“多证合一”的投标人，可以提供“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代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营业执照

(副本)(5-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师玮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建筑幕墙工程, 钢结构工程,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古建筑工程, 地基基础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环保工程, 公路工程, 公路路面工程, 公路路基工程, 公路养护工程, 公路交通工程, 施工劳务, 城市园林绿化, 机械设备销售, 出租及维修, 土石方工程,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模板脚手架工程, 预拌混凝土工程, 通断建筑工程, 港口设施设备安装及水上交管工程, 机场场道工程, 电力工程, 石油化工程, 通信工程, 相关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零捌佰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3日

住所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登记机关

2024年07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登记通知书

(粤湛)登字〔2024〕第44080012400065253号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林达宇	刘师玮
注册资本(万元)	66880万元	30800万元

特此通知。



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38654

企业名称: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法定代表人: 刘师玮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0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6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gdcic.net>

③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施工方提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8156666317X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3853			
企业名称	称：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法定代表人	人：刘师玮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4日
单位地址	址：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济类型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	期：2023年03月02日至2026年03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④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明材料：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广东广基建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4463360104000258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廉江北运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刘师玮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5910002476106



2024 年 07 月 17 日

5、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 （不可作厂房使用）		邮政编码	510665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惠惠	电话			
	传真		网址	www.gdyt.group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冯桂枝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名	王伟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成立时间	1988年06月16日		员工总人数：162人			
企业资质等级	(1)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 甲级， 证书编号：B144055609 (2) 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 甲级， 证书编号： B244055606		其中	各类注册人员	51人	
营业执照号	91442000282014936Q			高级职称人员	51人	
注册资金	壹仟零壹拾万元（人民币）			中级职称人员	65人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初级职称人员	36人	
账号	15636018020004			技工	0人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水文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海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基础地质勘查;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图文设计制作;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计量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认证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					
备注	勘察单位					

备注：

1. 须随本表附上以下资料：

①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如已办理“多证合一”的投标人，可以提供“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代替）；

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③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施工方提供）；

④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明材料；

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上述内容进行必要的查验，投标人此表数据如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

①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如已办理“多证合一”的投标人，可以提供“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代替）；



编号: S0612021006037G(7-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零壹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8年06月16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2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天市监内变字【2024】第06202409101610 号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企业类型，认缴出资数额，章程备案，监事备案，经营范围。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企业类型变更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赵汝钦	监事	选举	
李新求	执行董事	选举	
冯桂枝	经理	选举	是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李新求	执行董事	选举	
冯桂枝	经理	选举	是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认缴出资数额		认缴出资数额备案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具体经营项目 备 案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地质勘查技术服务;计量服务;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水文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海洋服务;海洋环境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基础地质勘查;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图文设计制作;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认证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水文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海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基础地质勘查;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图文设计制作;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计量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认证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2820149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2000282014936Q 原 执 照 注 册 号： 442000000310750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工 程 勘 察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B144055609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年02月14日 No.BZ 0018040

<table><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td></tr><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td></tr><tr><td>建立时间</td><td colspan="3">1988年06月16日</td></tr><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1010万元人民币</td></tr><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2000282014936Q</td></tr><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其他有限责任公司</td></tr><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B144055609-6/6</td></tr><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30年02月14日</td></tr><tr><td>法定代表人</td><td>冯桂枝</td><td>职务</td><td>经理</td></tr><tr><td>单位负责人</td><td>冯桂枝</td><td>职务</td><td>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td></tr><tr><td>技术负责人</td><td>王伟</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td></tr><tr><td colspan="4">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中山市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2018-kj 原发证日期: 2020年05月19日</td></tr></table>	企业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建立时间	1988年06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10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2000282014936Q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55609-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职务	经理	单位负责人	冯桂枝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中山市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2018-kj 原发证日期: 2020年05月19日				<table><tr><td>业 务 范 围</td></tr><tr><td>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td></tr><tr><td>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404</td></tr></table>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404
企业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建立时间	1988年06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10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2000282014936Q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55609-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职务	经理																																																	
单位负责人	冯桂枝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中山市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2018-kj 原发证日期: 2020年05月19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404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B244055606

企业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有效期: 至2026年06月0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乙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22日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	乙级: 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海洋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图编制。***
单位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证书编号:	乙测资字44514601
有效期至:	2028年5月3日



自然资源部
审批专用章

发证机关(印章)

2023年5月4日

No. 014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	甲级: 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单位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44101666
有效期至:	2027年10月20日



自然资源部
审批专用章

发证机关(印章)

2022年10月21日

No. 004267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④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明材料；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5636018020004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冯桂枝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235583201



2021 年 05 月 12 日

5、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存在多址信息）		邮政编码	300074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廖冰琳	电话			
	传真		网址	www.cnwg.com.cn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吴凡松	技术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电话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名	周丹	技术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电话	
成立时间	1993年9月10日		员工总人数：2187人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其中	各类注册人员	895人	
营业执照号	911200004013602422			高级职称人员	1106人	
注册资金	玖亿贰仟柒佰壹拾伍万贰仟叁佰壹拾捌元人民币			中级职称人员	666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河西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69人	
账号	12001635400050004576			技工	4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采购代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市政设施管理；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科技中介服务；标准化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计量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设计单位

备注：

1. 须随本表附上以下资料：

①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如已办理“多证合一”的投标人，可以提供“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代替）；

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③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施工方提供）；

④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明材料；

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上述内容进行必要的查验，投标人此表数据如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

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建立时间	1993年09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92715.231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401360242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12000102-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吴凡松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张旭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周丹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 曾用名: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24日			

业务范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F 0475439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存在多址信息)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05 月 21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12000102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2023-12-22	2028-12-2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勘察资质	B112000102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2025-04-09	2030-04-09		证书信息
3		B212000109	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	2024-12-09	2029-12-09	证书信息	
4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1216783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05-23	2027-11-11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证书信息
5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6	监理资质	E112010698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甲级	2023-07-07	2028-07-0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7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甲级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2 6 1 6 3 5 2 8 2 9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1200163540005000457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

法定代表人： 吴凡松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1100003460008



2022年06月28日

(2) 勘察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证书、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王伟	
证书编号：224402380(00)	
证书流水号：74134	有效期至：2025-09-27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 册 执 业 证 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 伟	
证 书 编 号 AY10440070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G841	发证日期 2010年10月25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06日
- 2025年09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09月27日

注册编号: AY20104400702

聘用单位: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4月10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王伟

签名日期: 2025年3月7日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0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证书

姓 名: 王伟
证件类别: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批准日期: 2009年09月20日
管 理 号: 09084420199012520



声明:

1、未经证书持有人同意,不得将本材料用于违背持有人意愿之用途。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伟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3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3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12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2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3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4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5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6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7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0102219587:广州市: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1-2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7月31日

(3) 设计项目负责人：职称证、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任职资格： <u>高级工程师</u>
	批准时间： <u>2016-03-14</u>
姓 名 <u>朱方君</u>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81-08</u>	
专 业 <u>水利工程</u>	
证书编号 <u>20160120498</u>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方君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八月十日生，于二零零零年九月
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天津大学 校（院）长：单平

证书编号：100561200405001610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朱方君
专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120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NO. AS0003837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方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120011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010-AS00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62402651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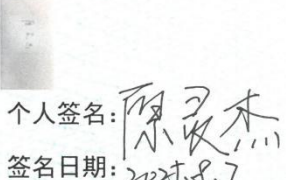
管理系统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校验码：W 40136024220250724163658
 组织机构代码：401360242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507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0	李强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1	焦敬辉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2	朱方君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3	朱雯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4	皮莹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5	马建彬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6	宋立强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7	康学勇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8	李艳艳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9	张晨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0	王诣达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1	李德巍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2	渠元闯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3	董晨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4	尚君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 施工项目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07日 - 2025年0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原灵杰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2年12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6201902128	
聘用企业: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 2025-03-10至2028-03-0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03至2028-03-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原灵杰 签名日期: 2025.8.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7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原灵杰

性 别：女

企业名称：广东广基建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技术职称：无

证书编号：粤水安B20190000186

首次发证日期：2019年6月26日

有 效 期：2025年6月26日 至 2028年6月25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原灵杰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9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9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9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5) 投标人（或联合体施工方）的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证）、身份证；



(6) 拟派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身份证、社保证明材料；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林达权	
性 别：男	
企业名称：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安全员	
技术职称：无	
证书编号：粤水安C201700000099	
首次发证日期：2017年6月8日	
有 效 期：2023年6月8日 至 2026年6月7日	
	 考核发证单位：(盖章) 2023年8月4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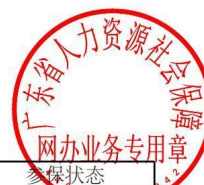
参保人姓名：林达权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7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7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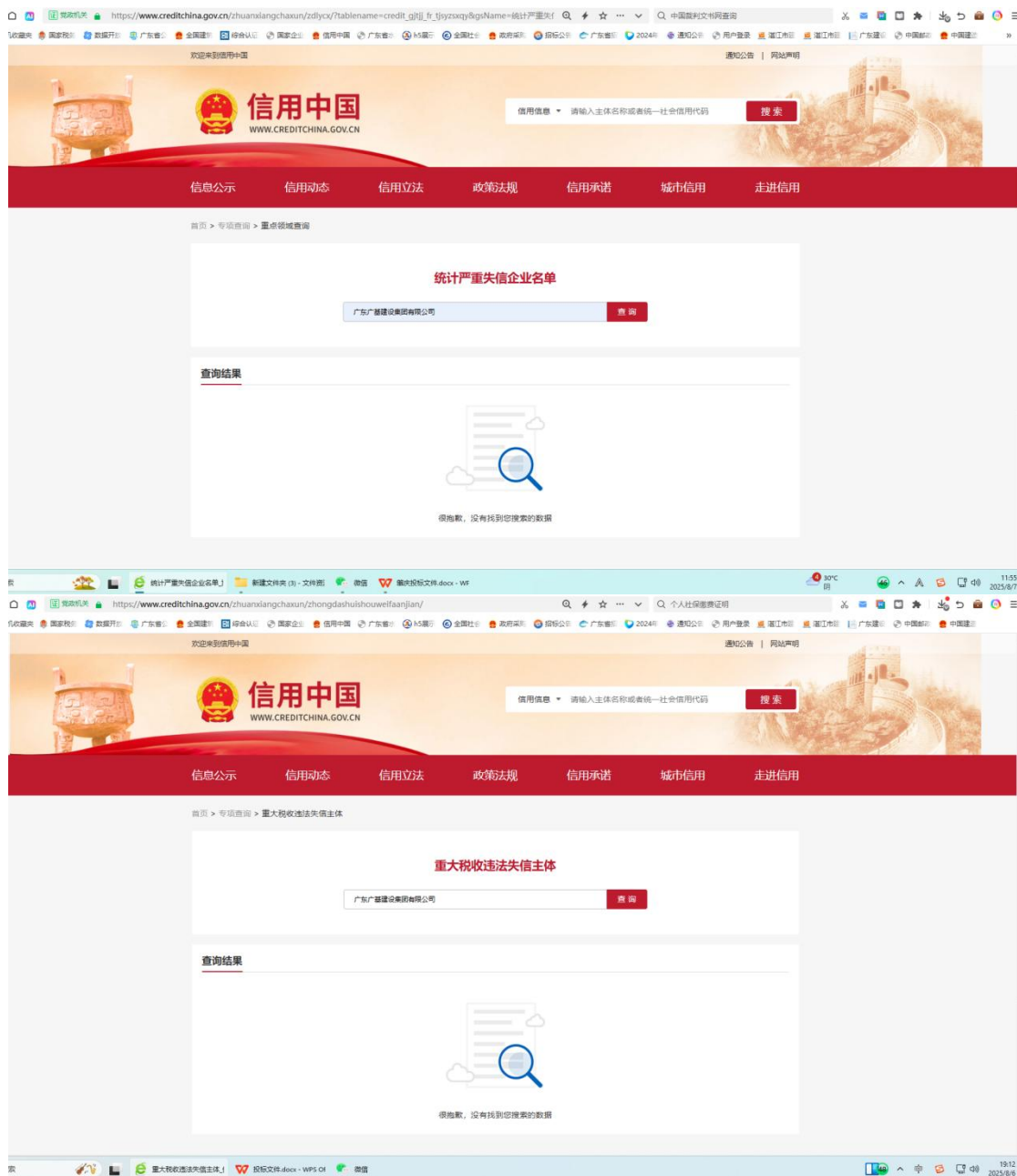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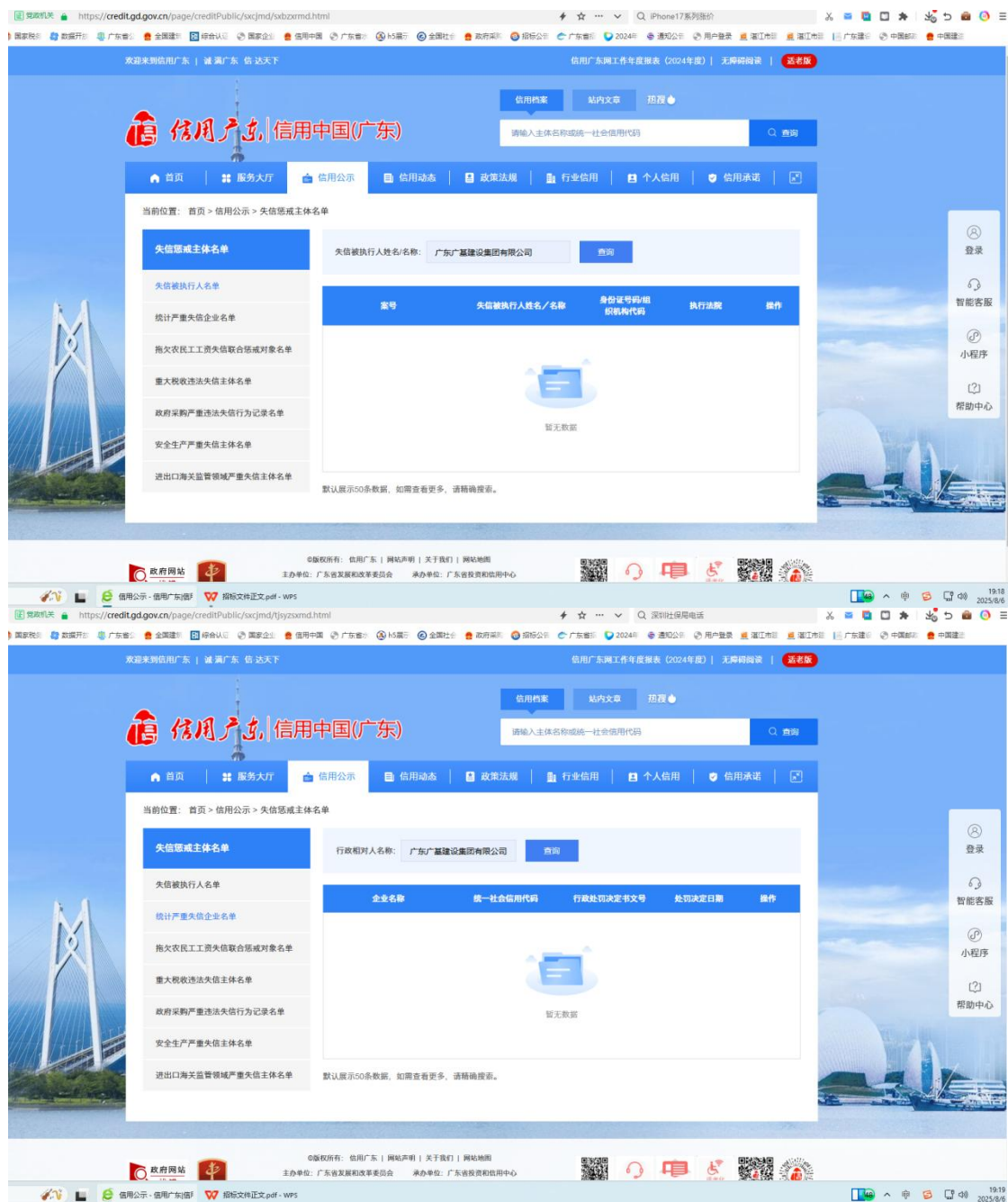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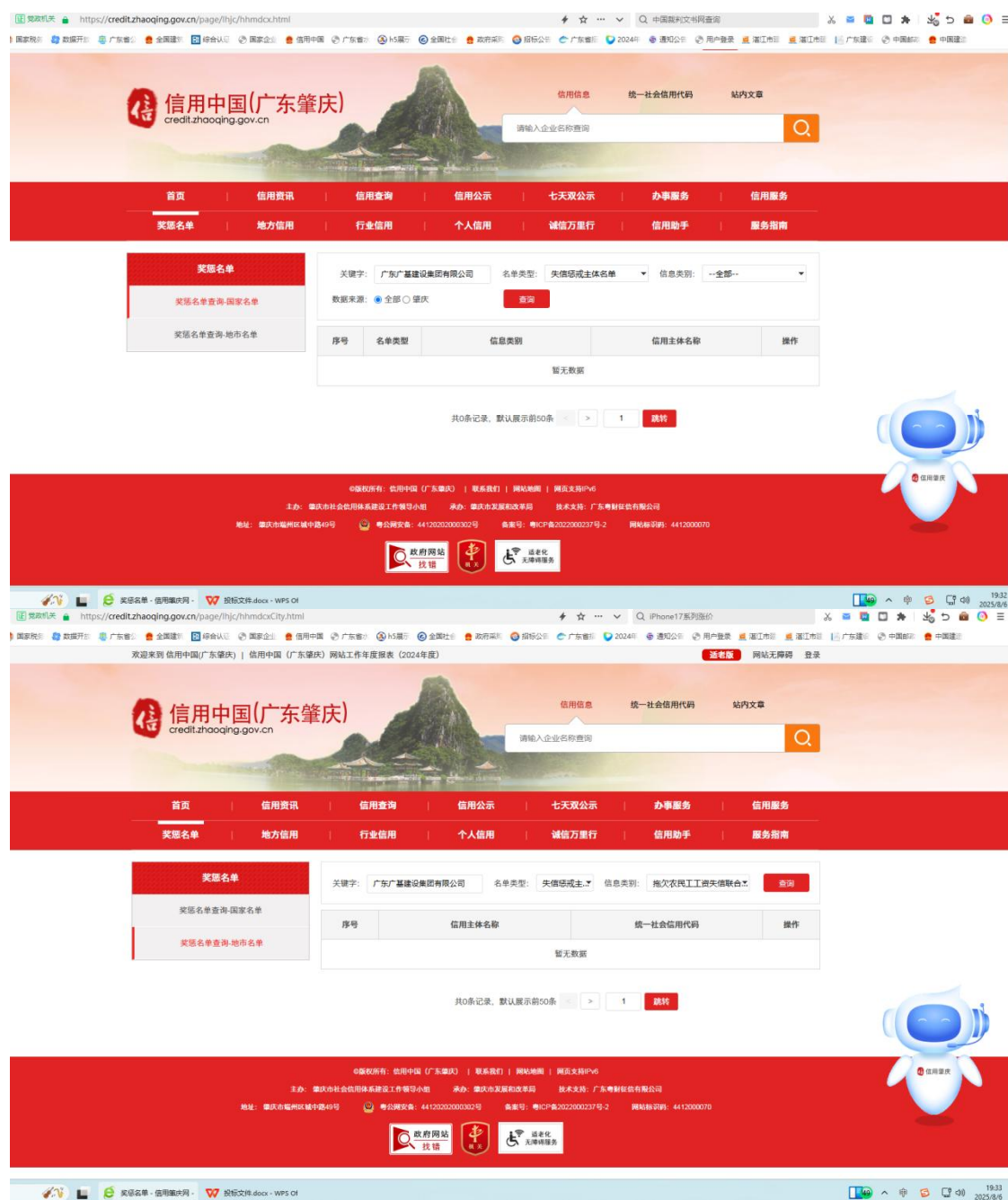
(7) 关于信誉要求的网页打印证明材料或网页查询信息截图；

投标人（或联合体所有成员）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没有在“信用中国（广东）”网站被列为执行期内的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在“信用中国（广东肇庆）”网站的奖惩名单国家名单、地市名单查询中处于处罚期内黑名单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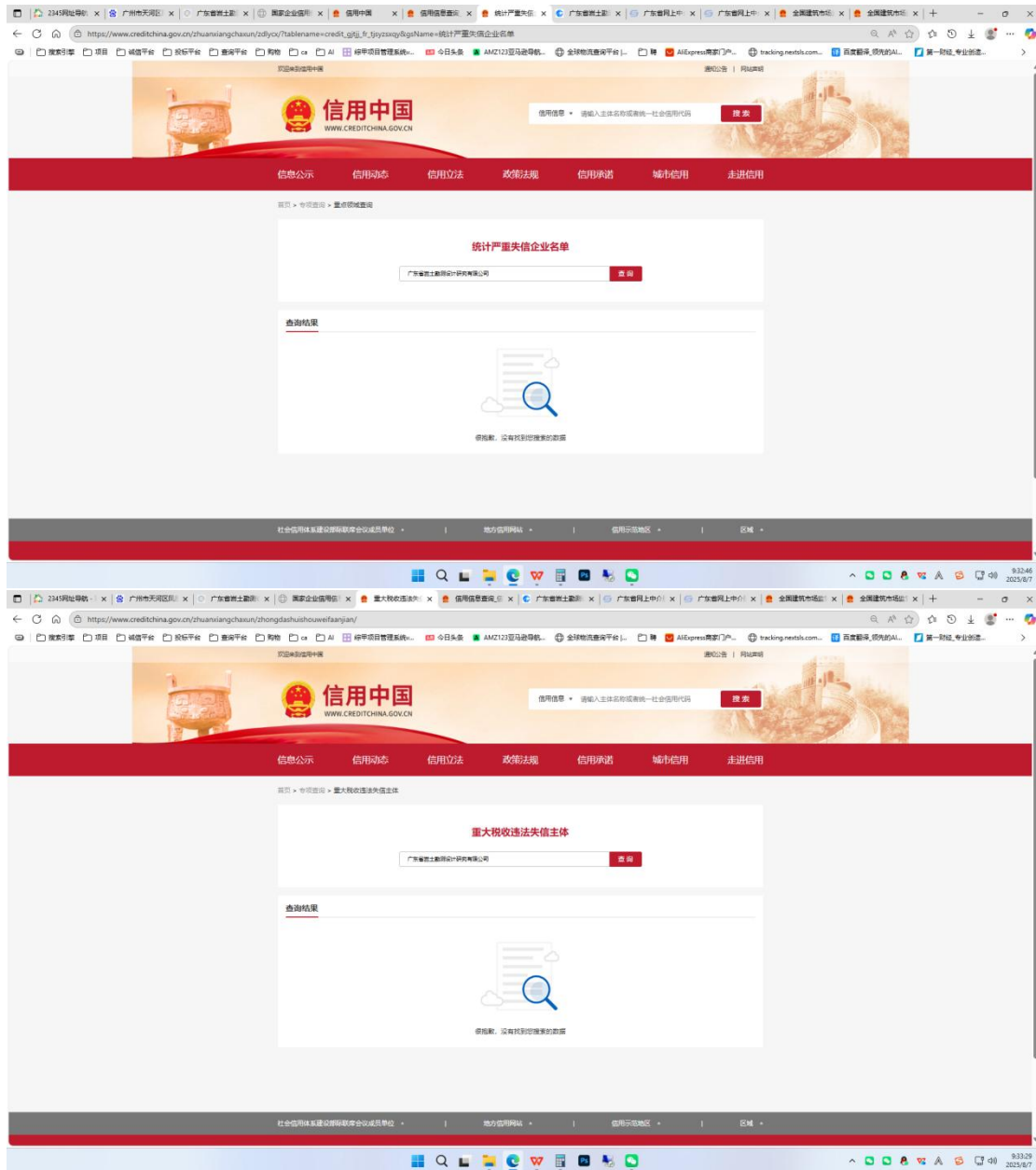
施工方：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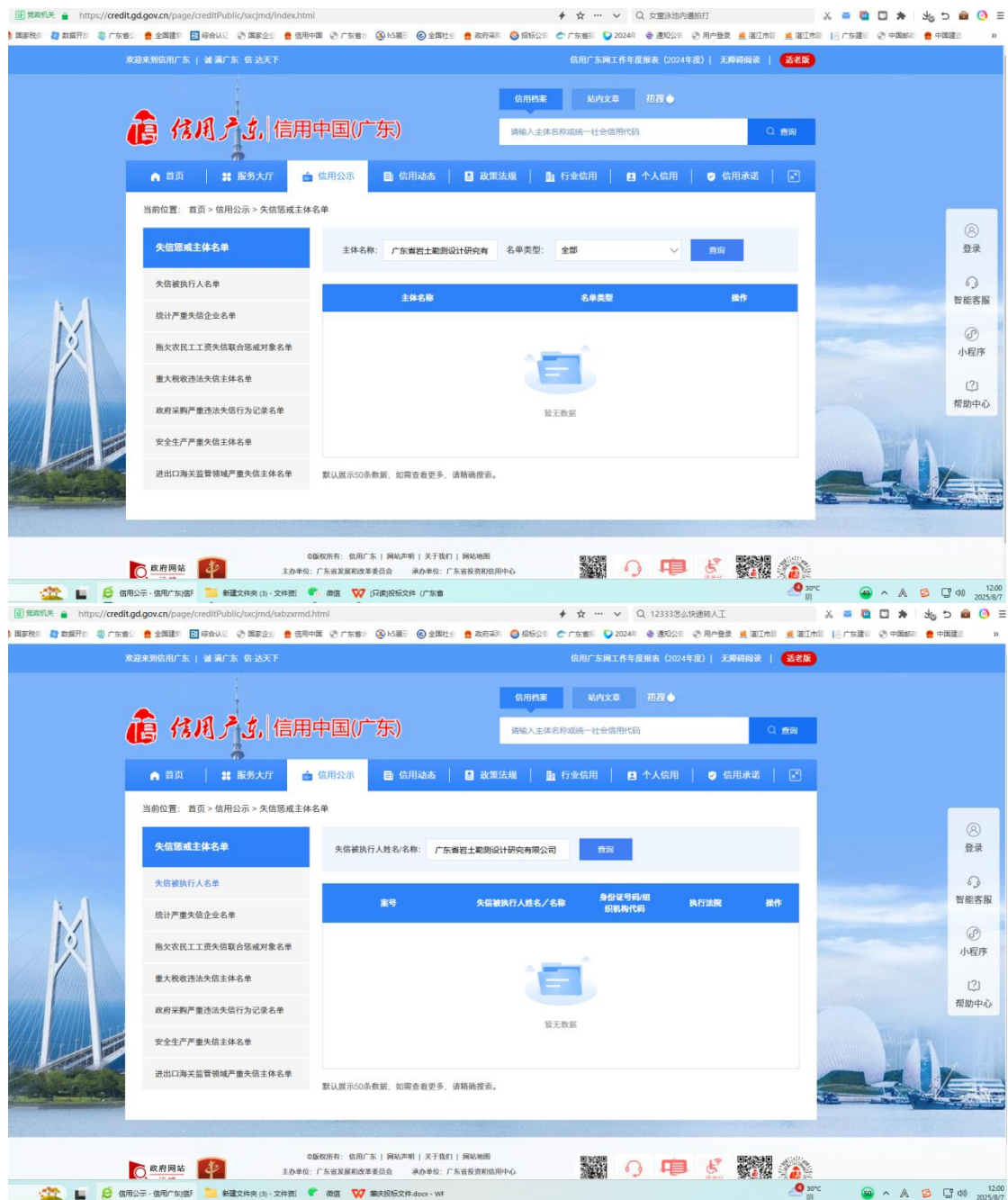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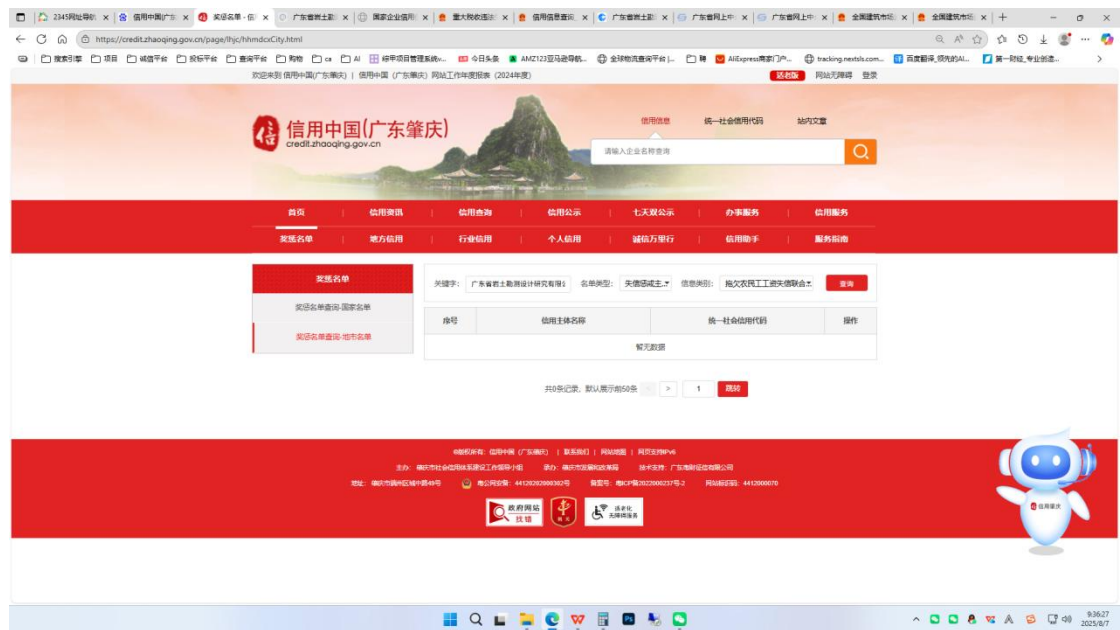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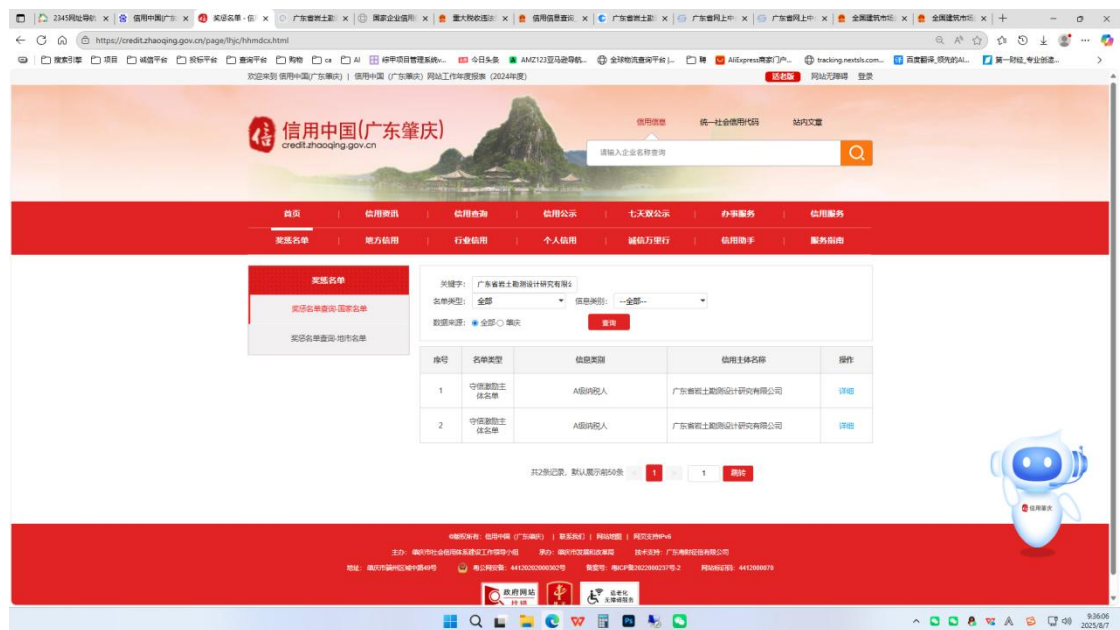




勘察方：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方：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通知

没有新通知

8月7日 星期四
闰六月十四 立秋

2025年8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8 初四	29 初五	30 初六	31 初七	1 初八	2 初九	3 初十
4 十一	5 十二	6 十三	7 十四	8 十五	9 十六	10 十七
11 十八	12 十九	13 二十	14 廿一	15 廿二	16 廿三	17 廿四
18 廿五	19 廿六	20 廿七	21 廿八	22 廿九	23 三十	24 初七
25 初八	26 初九	27 初十	28 十一	29 十二	30 十三	31 十四

30分钟 + 开始专注

11:55
2025/8/7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9:11:36
2025-08-06 闰六月十三

2025年8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8 初四	29 初五	30 初六	31 初七	1 初八	2 初九	3 初十
4 十一	5 十二	6 十三	7 十四	8 十五	9 十六	10 十七
11 十八	12 十九	13 二十	14 廿一	15 廿二	16 廿三	17 廿四
18 廿五	19 廿六	20 廿七	21 廿八	22 廿九	23 三十	24 初七
25 初八	26 初九	27 初十	28 十一	29 十二	30 十三	31 十四

今天 闰六月十三

添加事件或提醒

无事件

查看日程

欢迎来到信用广东 | 诚信广东 信达天下

信用广东网工作动态摘要 (2024年度) | 无障碍阅读 | 新办

信用广东 信用中国(广东)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用档案 站内文章 热搜

信用公示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行业信用 个人信用 信用承诺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用公示 > 失信惩戒主体名单

失信惩戒主体名单

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进出口海关监管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主体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

名单类型: 全部

查询

主体名称	名单类型	操作
暂无数据		

默认显示50条数据, 如需查看更多, 请刷新数据。

19:15:21

2025-08-06 周六六月十三

2025年8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8	29	30	31	1	2	3
08月	09日	10日	11日	12日	13日	14日
4	5	6	7	8	9	10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11	12	13	14	15	16	17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18	19	20	21	22	23	24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三十一
25	26	27	28	29	30	31
01	2	3	4	5	6	7
01	02	03	04	05	06	07

今天 周六六月十三

添加事件提醒

无事件

日程行程

政府网站 找错

粤公网安备: 4400000079

粤ICP备2022065133号

粤公网安备 44010402001761号

粤公网安备 44010402001761号

欢迎来到信用广东 | 诚信广东 信达天下

信用广东网工作动态摘要 (2024年度) | 无障碍阅读 | 新办

信用广东 信用中国(广东)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用档案 站内文章 热搜

信用公示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行业信用 个人信用 信用承诺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用公示 > 失信惩戒主体名单

失信惩戒主体名单

失信惩戒执行人名单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进出口海关监管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失信惩戒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查询

序号	失信惩戒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执行法院	操作
暂无数据				

默认显示50条数据, 如需查看更多, 请刷新数据。

19:14:43

2025-08-06 周六六月十三

2025年8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8	29	30	31	1	2	3
08月	09日	10日	11日	12日	13日	14日
4	5	6	7	8	9	10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11	12	13	14	15	16	17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18	19	20	21	22	23	24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	三十一
25	26	27	28	29	30	31
01	2	3	4	5	6	7
01	02	03	04	05	06	07

今天 周六六月十三

添加事件提醒

无事件

日程行程

政府网站 找错

粤公网安备: 44000000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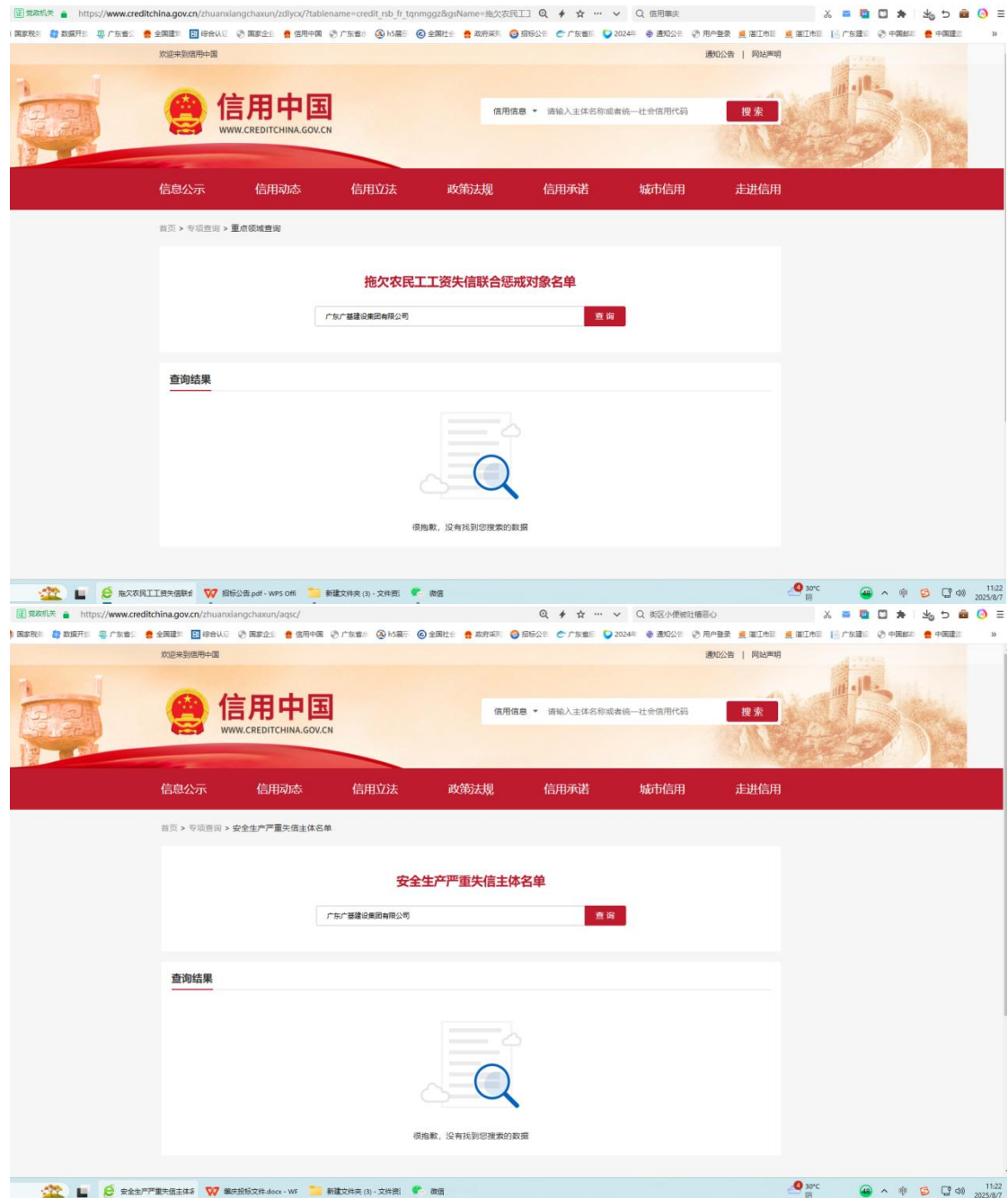
粤ICP备2022065133号

粤公网安备 44010402001761号

粤公网安备 44010402001761号

61

投标人（或联合体施工方）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投标人（或联合体所有成员）和拟派的勘察项目负责人、设计项目负责人和施工项目负责人没有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列为执行期内的失信被执行人；

施工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8/7 08:56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restrainingOrder.html)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eNt4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勘察单位：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25/8/7 12:02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restrainingOrder.html)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XQYB

xqyb

验证码正确!

查询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5/8/7 11:14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restrainingOrder.html](#))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6Zfi

6Zfi

验证码正确!

查询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勘察项目负责人：王伟

2025/8/7 12:04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王伟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ijxn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王伟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5/8/7 12:04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 三、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设计项目负责人：朱方君

2025/8/7 11:33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朱方君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E8Vb



验证码正确!

查询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朱方君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施工项目负责人：原灵杰

2025/8/7 11:33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雪飞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朱方君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E8Vb



验证码正确!

查询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原灵杰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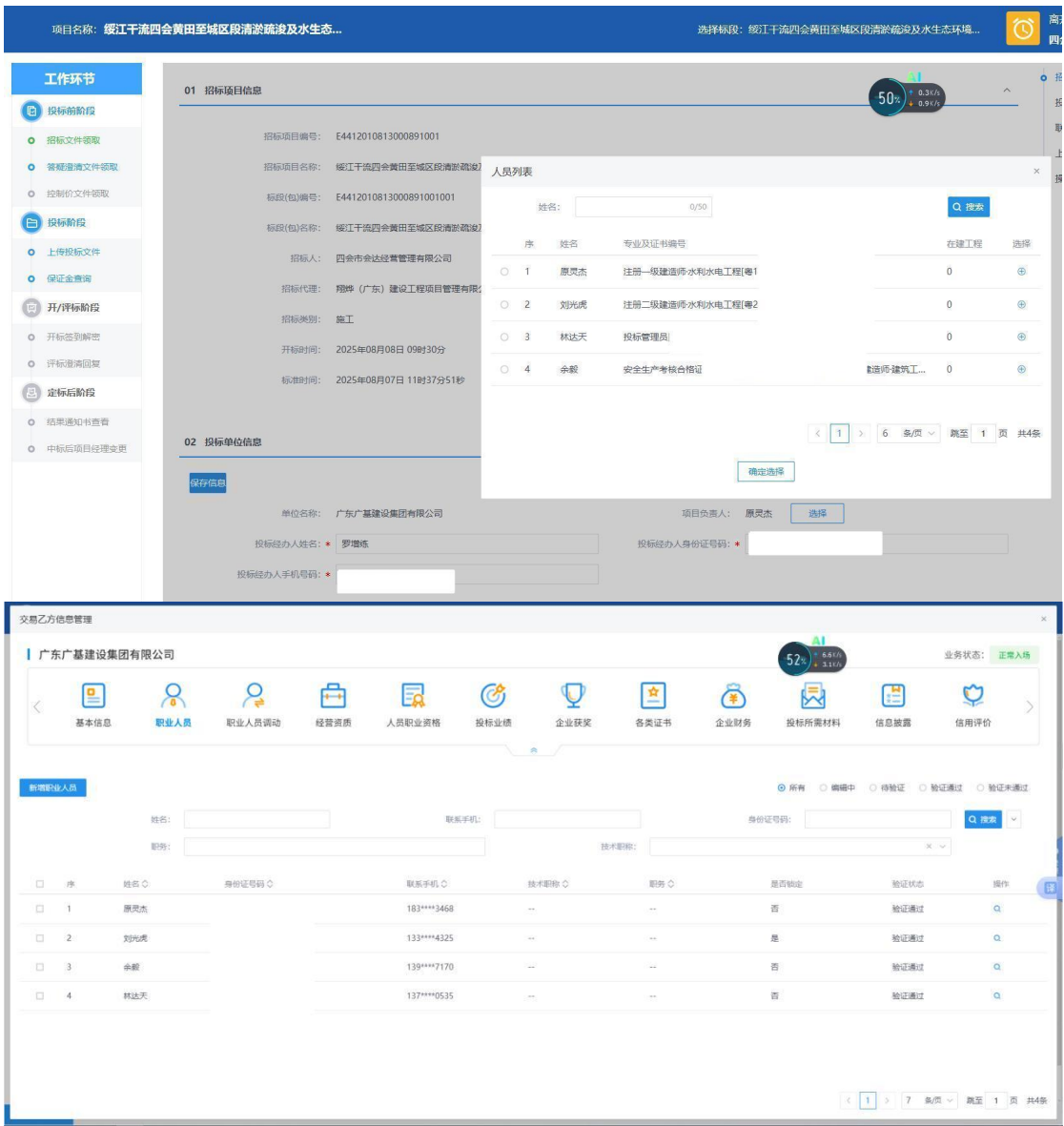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8) 施工项目负责人在“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的网上截图（以开标当天招标代理查询为准）、在全国范围内没有在建工程（包括在其他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且在全国范围内没有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的项目）承诺书。

施工项目负责人在“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的网上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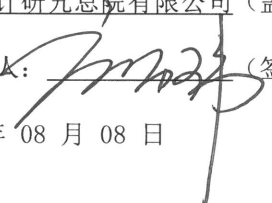
施工项目负责人在全国范围内没有在建工程（包括在其他省、市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且在全国范围内没有中
标候选人公示期内的项目）承诺书

四会市会达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我方拟派往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
(EPC 总承包)的施工项目负责人于参与本项目投标至投标截止日期间在全国范围内没有在建
工程（包括在其他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未被锁定且在全国范围内没有中标候选人
公示期内的项目）。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有虚假承诺，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
管部门处罚，并由本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成）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08 月 08 日

6、投标人自行承诺书

致：四会市会达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已详细阅读并充分了解招标文件内容，我司承诺以下信息真实且无虚假内容，否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有权向招标监督或交易中心提议对我司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罚款等行政处罚，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布其不良行为，停止我司的招投标资格，清出本地建筑市场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的处理。我司对本项目作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我单位不存在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情况；

（3）（其他补充说明）无。

特此承诺。

投标人：（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成）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08 月 08 日

7、投标人施工服务承诺书

四会市会达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华北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拟参加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的投标。

若我单位中标，将承诺做到：

1、本项目全部工程施工符合国家的规范标准。

2、施工项目负责人不兼职其他项目职务，对本项目工程负主要责任，不随意变更，若需要更换时，须经招标人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如不履行承诺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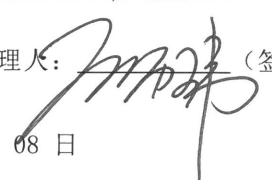
3、在项目施工期间，将确保本项目工程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原灵杰（姓名）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必须常驻施工现场，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和管理，抓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确保该项目负责人不缺席每周召开的例会。

特此承诺！

投标人：（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成）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08 月 08 日

8、不拖欠工人工资承诺书

四会市会达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若我单位在绥江干流四会黄田至城区段清淤疏浚及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中成为中标人，在该项目的施工过程中，我方需要雇佣和使用工人（包括民工）的，为保护工人的合法权益，做到不拖欠工人工资，我公司将对工人工资的支付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一定认真执行相关文件精神，并如期、足额支付工人工资，不发生拖欠现象，并且保证按照《劳动法》规定雇佣和使用工人，工资将直接发给工人本人；

2、我公司中标后一定认真执行相关文件精神，并如期、足额支付工人工资，不发生拖欠现象。

3、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民工工资行为，造成民工上访，及其它突发事件或公共事件，我单位愿意接受招标人的处罚，同时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它处罚决定。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主）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成）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9、商务评审部分证明材料（按后面评分标准提供，尽量优选）

企业业绩

1. 设计业绩

设计业绩1：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勘察设计服务

中标通知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你方于2024年3月25日所递交的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勘察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0972900.00元。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止（含1460个日历天），其中各项工作进度安排须满足甲方要求。

项目负责人：朱方君。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九洲大厦3楼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4年 4月 15日



正本

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垌平原排涝工程（四期）

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发包人：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时间：2024 年 4 月 日

目 录

1 工程概况及合同工作内容	3
1.1 工程概况	3
1.2 合同工作内容	3
1.3 服务期	3
1.4 项目负责人	4
2 成果交付时间及份数	4
3 勘察咨询设计费	4
4 服务费支付方式	4
4.1 支付方式	4
4.2 支付申请	5
5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5
5.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5
5.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5
6 违约责任	6
7 安全责任	7
8 合同争议与解决	7
9 合同签订及生效	7
10 其他	7
附件：联合体协议书	9

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

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或甲方）在招标中，接受了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以下称承包人或乙方）的投标，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勘察设计服务，工程地点为浙江省平阳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本着平等、自愿、公开、协作配合、确保工程质量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及合同工作内容

1.1 工程概况

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位于平阳县境内，四期工程主要包括：“三纵”的骨干河道（沿山内河、沪山内河、萧江塘河）、2座泵站（斜港泵站和渔塘泵站）和16条配套河道、拆（改）建沿线桥梁。骨干河道共治理排涝河道长11.86km，其中沿山内河治理长度5.21km；沪山内河治理长度3.17km；萧江塘河治理长度3.47km。配套河道治理长度16.6km。2座泵站分别为斜港泵站和渔塘泵站，其中斜港泵站设计流量为 $30\text{m}^3/\text{s}$ ，渔塘泵站为 $20\text{m}^3/\text{s}$ 。

项建阶段工程估算12448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55461万元、设备购置费218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1432万元（含桥梁专项工程5594万元）、预备费5405万元。

1.2 合同工作内容

合同工作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工程（含桥梁专项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工程测量、地质补勘、施工期地质服务，以及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文件的审批及其他相关专题服务（不含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1.3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止（合1460个日历天），其中各项工作进度安排须满足甲方要求。

1.4 项目负责人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朱方君，身份证号：_____ 高级
工程师职称证书号：20160120498，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证书号：
0009831。

2 成果交付时间及份数

序号	成果文件	交付时间	交付份数
1	工程测量成果	满足各阶段设计要求	
2	地质勘察成果	满足各阶段设计要求	
3	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	满足甲方进度要求	按甲方要求
4	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	初设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	按甲方要求
5	施工图设计	满足招标、施工要求	按甲方要求

乙方在交付纸质成果的同时，须提供完整的电子文档（文稿为.DOC 格式和.XLS 格式，图纸为.DWG 格式）。

3 勘察咨询设计费

3.1 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 壹仟零玖拾柒万贰仟玖佰元整 (¥: 10972900.00 元), 乙方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 (包括各类审查的会务费、专家费等) 所需的一切费用, 均包含在勘察设计费中, 甲方不另行支付。

3.2 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为分项固定总价，合同执行过程中不调整合同价格。

4 服务费支付方式

4.1 支付方式

- (1)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 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首付款。
- (2) 初设批复后一个月内, 支付至合同价的 30%;
- (3) 最后一批施工图交付后一个月内, 支付至合同价的 50%;
- (4) 施工期根据年度完成投资占比每年进行结算, 但工程完工前, 累计支付比例最高不得超过合同价的 90%;
- (5) 工程完工验收后一个月内, 支付至合同价的 97%;
- (6) 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结清尾款。

4.2 支付申请

乙方提交各阶段成果，并获得甲方代表认可后，可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并提供阶段费用正式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本合同规定的进度支付相应服务费。

5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5.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5.1.1 乙方在各阶段工作开始前，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未书面同意的，不得开展该项工作。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所开展的工作，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也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取消任何一项工作内容，但应在乙方开始该项工作前通知乙方。甲方取消某项勘察设计工作时，则该阶段相应工作的费用不予支付结算，也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除非乙方已实质性开展该项工作。乙方已实质性开展该项工作的，参照 5.1.4 项规定执行。

5.1.2 因项目审批原因导致项目终止或因建设模式调整，甲方有权终止或变更本合同，后续未开展的工作不予支付，也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1.3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要求乙方增加相关勘察设计人员的投入，有权要求更换不称职的勘察设计人员。

5.1.4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违约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服务费（预付款除外）；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项或该阶段服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项或该阶段服务费的全部支付。

5.1.5 乙方提供了满足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要求的各项成果报告后，甲方应及时组织审查验收或接收，并按合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各项工作服务费。

5.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5.2.1 乙方有权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向甲方提供勘察设计服务，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建设程序的不合理要求。

5.2.2 在完全履约的情况下，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取得各项工作服务费。

5.2.3 乙方应按甲方提出的项目报建进度要求，合理安排和开展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工程测量、地质补勘、施工期地质服务等勘察设计工作，按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交符合项目报建的资料，并对其负责。乙方开展每一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前，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阶段勘察设计服务费用。

5.2.4 乙方应按本合同第2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5.2.5 乙方交付资料及文件后,应按规定参加有关的审查,并协助甲方完成各类报告的审查、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同时,乙方应根据审查结论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5.2.6 乙方应主动积极为甲方提供合理化建议,当双方经认真讨论后都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乙方应尊重甲方意见和选择。

5.2.7 乙方应确保与甲方及其他工作相关方顺利沟通和联系,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若乙方团队成员的服务不能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予以更换,若更换人员仍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5.2.8 乙方在项目完成后,如甲方需乙方配合完成相关工作或者需由乙方提供、出具相关资料、文件及签章,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积极配合完成。

5.2.9 乙方在各阶段服务工作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2.10 乙方应保证交付的成果获得相应审查批准或批复。

5.2.11 本项目主体、关键工作不允许分包。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含桥梁专项工程)因乙方不具备资质或自身具备的资质不能满足有关法规规定时才可分包,分包单位资质必须满足有关法规规定要求,分包必须经甲方同意,分包内容提交成果时间、成果质量均需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乙方负总责。

6 违约责任

6.1 乙方无故提出解除合同或提前终止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的,或怠于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因乙方原因致使合同目的根本无法实现,视为根本违约。如乙方根本违约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签约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尚不足弥补甲方的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6.2 因乙方原因,导致相应阶段成果不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的,由乙方返工、重做;

6.3 乙方对乙方出具的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工作服务费。

6.4 乙方应委派水利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设计代表1名(其中桥梁专项工程应额外委派1名道桥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设计代表),工程施工期间每月驻

场不得少于 15 天（测量、地勘阶段按需进场），乙方项目组成人员（包括桥梁专项工程项目组人员）不得以任何借口、理由拒绝甲方对乙方人员的到场要求，否则甲方可对乙方处以每人每次 10000 元的违约金，每月驻场时间少于 15 天的每人每天扣 1000 元，上述违约金将直接从拟支付给乙方的任何费用中扣除。

6.5 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承诺的项目组主要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甲方可对乙方处以 50000 元的违约金，擅自更换其他专业负责人的，甲方可对乙方处以每人每次 10000 元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将直接从拟支付给乙方的任何费用中扣除。

6.6 乙方将主体、关键工作进行分包的，甲方有权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拒付分包部分的相关费用。

7 安全责任

7.1 乙方的各阶段服务内容须考虑甲方或使用者等人身安全问题，否则，由于乙方各阶段服务内容存在瑕疵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7.2 勘察设计服务期间，乙方应确保其勘察设计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和生产安全（特别是外勤人员的安全），并为其投保相应的保险。因非甲方原因，乙方在勘察设计服务期间发生各类安全事故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合同争议与解决

8.1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2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调解。双方不愿提交调解或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温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9 合同签订及生效

9.1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____ 日在浙江省平阳县签订。

9.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10 其他

10.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须另行支付费用。具体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名称：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九洲大厦3楼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包人（乙方）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松吴印凡（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邮政编码：300074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

银行账号：12001635400050004576

承包人（乙方）名称：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张祖同（签字）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潮王路22号 邮政编码：310014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银行账号：19000101040033736

附件：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暨江南湖流域江西萍乡排涝工程（四期）（以下简称本工程）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对内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的，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投标文件的组成和全部内容已经联合体各成员核实确认，各成员对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均无异议。

5、联合体在投标工作及中标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各成员的费用收取、发票开具等事项：由牵头人负责费用收取和发票开具。

7、如中标，联合体双方的工作须符合各自的资质要求，具体分工如下：

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本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文件的审批及其他相关专项服务（不含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等招标文件内要求的工作，联合体成员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一名称）承担本项目工程测量、地质补勘、施工期地质服务以及配合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内要求的工作。

8、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承包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约束力。

9、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本协议自动失效。

10、本协议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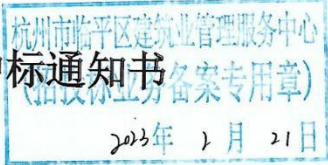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或盖鲜章）：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或盖鲜章）：

日期：2024年03月25日

设计业绩2：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设计

杭州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杭州临平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设计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2023年3月21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	A3301131280505177001281
建设地址	临平区塘栖镇		
总投资额	约6亿元	总建筑面积（道路长度）	约81.3万方
工程设计费用（大写）：陆佰壹拾伍万玖仟贰佰柒拾肆元整			
工作内容及期限	招标范围具体包括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含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以及项目报批过程中的设计配合、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配合、结算送审配合等所有需设计及设计配合的工作。 上述合同范围内的设计工作若涉及到中标单位无设计资质部分，均由其负责另行委托（委托单位须具有相应资质，并报业主备案），设计费用由设计人承担，不另行计费。 整体设计内容包括区内河道开挖、疏浚、水利驳坎建设、河道两侧景观绿化建设等。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02月21日	2023年02月21日		

注：1、法人代表签字需与授权委托书相一致；
2、未中标单位请于 年 月 日前来我单位领取标书编制补偿费（金额按招标文件规定支付）。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 目 名 称: 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枇杷园区块
河道整治)工程设计

工 程 地 点: 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A112000102

发 包 人: 杭州临平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3 年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75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发包人：杭州临平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论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标准和浙江省标准、国家强制性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通知书。

3.2 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

3.3 投标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见下表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概算总投资 (万元)	费率%	概算设计费 (元) 暂定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面积 (m²)	方案	初步 设计	施工图			
1	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设计	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工程用地面积约 55.3 万平方米;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总面积约 26 万平方米	√	√	√	总投资估算 6 亿,其中建安费约 2.8 亿元	详见工程设计费用清单(附后)	暂定 ¥6159274.00
	合计							暂定 ¥6159274.00
说明	招标范围具体包括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含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等相关内容)、施工图设计【总图、河道开挖、疏浚、水利驳坎建设、河道两侧景观绿化建设、热力管道提升改造、智能化、标识标牌等】等设计工作以及项目报批过程中的设计配合、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配合、竣工图编制配合、结算送审配合等所有需设计及设计配合的工作。 上述合同范围内的设计工作若涉及到中标单位无设计资质部分,均由其负责另行委托(委托单位须具有相应资质,并报业主备案),设计费用由设计人承担,不另行计费。 整体设计内容包括区块内河道开挖、疏浚、水利驳坎建设、河道两侧景观绿化建设等。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设计任务书、规划设计要点、地形红线电子光盘等有关本工程的资料及文件，应在 2023 年 4 月 10 日前提交给设计人。

第六条 设计进度要求及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方案设计文件	12	方案设计文件编制时间为 15 日历天（含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方案设计周期 从接到业主设计任务书，并取得方案设计所需资料之日起计算。
2	初步设计文件	12	初步（深化）设计文件编制时间为 15 日历天，接到业主初步设计任务书，并提供初步设计所需资料之日起计算。
3	施工图设计文件	15	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时间为 30 日历天，接到业主施工图设计任务书，并提供施工图设计所需资料之日起计算。

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设计人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设计人须按发包人进度要求提交资料给发包人，交付地点为甲方规划前期科，时间按建设单位要求，文件深度满足国家及当地规范、规定要求；根据甲方实际报批及使用需求，如文本份数增加，费用包含在合同价内，不再另行计算。如专家评审后需对设计方案或设计图纸等调整的，设计人需在 7 日历天内完成修改。

第七条 费用

7.1 按审核后的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总额（仅计入由设计人设计的部分）为计价基数，专业调整系数为 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并结合投标报价进行费率计算后（项目费率为投标报价与最高限价的比例再乘以 70%），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建设部联合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中工程设计收费标准（方案设计占设计费的 20%、初步设计占设计费的 30%、施工图设计占设计费的 50%）来计算实际合同价，暂定设计费总价为 ¥6159274.00（陆佰壹拾伍万玖仟贰佰柒拾肆）元（其中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工程部分设计费 469.2102 万元，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部分设计费 146.7172 万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5810635.85 元，增值税率为 6%，增值税税额为 348638.15 元。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批复中工程费作为计费基数并结合本工程投标中标费率 69.30%（项目费率为投标报价与最高限价的比例再乘以 70%）计取。

本合同设计费以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修订本）中相应规定为计算基础；合同双方均清楚该收费标准已失效，但基于该收费标准在本行业施行多年的影响力，双方均同意参照该收费标准相关内容确定合同价款，该收费规定和标准是否有效与本合同援引其内容无关。

7.2 工程概算编制费用、施工图设计配合工作、相关评审会务费用等产生的其他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费率中，不单独收费。

第八条 支付方式

张家墩做地区块河道绿化二期工程、枇杷园区块河道整治工程两个项目分别实施，按照项目进度分别支付设计费用，支付方式如下：

8.1 设计人提交相应项目方案文本及方案审核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一次性支付相应项目总设计费用的 15%；

8.2 设计人提交相应项目的初步设计文本并取得初步设计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根据初设批复中的工程费重新计算设计费，该调整后设计费作为相应项目的实际合同价，发包人支付至调整后实际合同价的 40%；

8.3 设计人提交相应项目的施工图及图审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一次性支付至调整后实际合同价的 70%；

8.4 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一次性支付至调整后相应项目总设计费用的 100%。

8.5 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发票按收取合同价款等额开具。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姜英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942789993@qq.com ；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方案

阶段、初设及施工图阶段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协商具体条款，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9.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2 设计人责任：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李德巍；

执业资格及等级：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号： 20111200666；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杭州市文二路 391 号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B2-706；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按国家《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及专业技术标准、规范等。

9.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按国家规范年。

9.2.4 设计人应负责对外送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本合同项目的联络工作。

9.2.5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

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9.2.7 设计人应提供完整的设计服务，如由于设计方原因造成工程直接损失的，发包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损失对发包方进行处罚；情况严重的，业主有权终止合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予支付设计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10.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七条和第八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 10.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10.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一般质量事故的，设计人除应免收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外，设计人还应无偿继续完善设计，并承担相当于直

接受损失部分设计费的赔偿金；造成重大质量事故的，除执行以上规定外，同时可以不超过签约合同价 15% 的违约金，并报请有关部门视事故造成的损失情况给予其他处罚。由于设计漏项等产生的变更，单个变更增加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每有一项可以变更增加金额 1% 的违约金，但累计最多不超过设计签约合同价的 10%。本款涉及到的违约金或赔偿金，合计不超过设计人收到设计费的 30%。

10.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按 2 千元/天进行处罚，费用从设计费中扣除，上述违约金或赔偿金最高不超过设计人收到设计费的 5%。

第十一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临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发包人要求当施工现场需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设计人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配合。

13.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安装结束为止。施工过程中有关技术指导配合工作,设计人应给予及时配合,做到随叫随到。

13.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

13.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捌份,发包人肆份,设计人肆份。

13.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3.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10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附则

14.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竣工验收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14.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

14.3 具体咨询设计费计算见附表

发包人名称：
杭州临平运河综合保护开发
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证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地 址：杭州市文二路 391 号西湖国际
科技大厦 B2-706

邮政编码：310012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河西支行

银行帐号：1200 1635 4000 5251 4334

签证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业绩3：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11-440310-04-01-510065001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53.9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1. 勘察周期：30日历天。2. 设计周期：90日历天。3. 配合工作为自签订合同起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6-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29

查验码：JY2024071956470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正本

合同编号: YZH-KCSJHT-001

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 排涝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受托人: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

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

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为落实《深圳市防洪（潮）排涝规划》相关要求，消减坪山河流域洪峰流量、解决下游防洪排涝压力、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提升片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项目拟在坪山河中游段墩子河汇入口附近新建燕子湖蓄滞洪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湖体工程、水闸工程、电气工程、信息化工程、湖区交通工程及管线迁改等附属工程。项目总投资估算 45027.59 万元，建安工程费 34806.21 万元。

二、合同范围

本次合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阶段勘察测量物探（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及地形测量等）、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配合预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BIM 技术应用、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并承担深化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三、工期要求

1. 勘察周期：30 日历天。

2.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3.配合工作为自签订合同起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四、签约合同价（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签约合同价为 1053.95 万元，费用组成如下：

1.1 费用组成为：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

1.2 本项目设计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根据计费额采用直线内插法计取，计费额以发改批复概算建安费计取。本项目计费额暂按可研批复建安费 34806.21 万元计取，专业调整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取 0.8，工程复杂程度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复杂程度表中城镇防洪为复杂取 1.15，工程附加调整系数取 1.0，则基本设计收费为 $=[566.8+(34806.21-20000) \times (1054-566.8) / (40000-20000)] \times 0.8 \times 1.15 \times 1.0=853.28$ 万元，本项目设计费（下浮 20%后） $=853.28 \times (1-20\%)=682.62$ 万元。

1.3 工程竣工图编制按照基本设计收费的 8%计取，则竣工图编制费 $=853.28 \times 8\%=68.26$ 万元，本项目竣工图编制费（下浮 20%后） $=68.26 \times (1-20\%)=54.61$ 万元。

1.4 本项目勘察为全过程勘察，收费暂按基本设计收费基准价的 30%，即 $853.28 \times 30\%=255.98$ 万元，本项目勘察费（下浮 20%后） $=255.98 \times (1-20\%)=204.78$ 万元。

1.5 本项目 BIM 技术应用费参考《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表 2）〉部分信息修正表》和《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的通知》（粤建科〔2019〕12 号），按可研批复建安费 34806.21 万元作为计价基础，设计与施工联合 BIM 技术应用费=计价基础*计价费率（参考（二）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单项工程应用） $=34806.21 \times 0.402\%=139.92$ 万元，本项目 BIM 技术应用费（下浮 20%后） $=139.92 \times (1-20\%)=111.94$ 万元

1.6 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费： $682.62+54.61+204.78+111.94=1053.95$ 万元。

五、结算原则：

1.受托人根据实际下达的勘察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计价办法及提供的相应成果文件申报勘察设计合同服务费合同结算（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及合同结算必须接受区财政评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根据《坪山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该项目须经财政投资评审，最终以区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作为合同价款的结算依据。如出现超付现象，受托人应无条件退回。如遇政府评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评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评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2.合同结算价的组成：由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技术应用费组成。

3.合同结算价的计算原则：

3.1 勘察费用：合同结算价以勘察单位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确认的工程量为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并下浮20%计算。最终结算方式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经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咨询单位审定为准。

3.2 设计费用：结算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为设计收费计费额，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并下浮20%计算，其中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15、专业调整系数取0.8、附加调整系数取1.0。

3.3 竣工图编制费：按结算价的基本设计费的8%计取，并下浮20%计算。

3.4 BIM技术应用费：设计及施工两阶段BIM技术应用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额，参考《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年修正版）》（粤建科〔2019〕12号）中规定计费标准计取并下浮20%计算，计取费率参考市政道路工程单项工程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费率取0.402%。

3.5 取得发改部门下达的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最终设计收费的条件后，根据本项目合同约定和批复的建安费金额，重新计算签约合同价，并以签订合同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修订。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3.6 以上所有费用结算价均不得超出概算批复相应费用，最终以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

六、受托人若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委托人签订合同，就本合同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一并提交给委托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对各联合体成员单位加强监督和管理，并对工程质量、违约行为等负责。就各联合体成员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委托人既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索赔，亦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索赔，本合同违约金上限为不超过总合同金额的 20%。

本项目所有费用将统一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统筹处理各联合体成员的款项事宜，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本合同中的付款时间指委托人内部审批时限，付款前，受托人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委托人及相关部门进行审核。因财政支付程序拖延的，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者垫付责任。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勘察合同条款；
- ⑤设计合同条款；
- ⑥通用规范；
-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八、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08月 21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各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盖章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邮编：

联系人：邹工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银行账号：4000022029201140847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 C 座四层

邮编：518020

联系人：樊仕宝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银行账号：767972048209

受托人（盖章）：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 99 号

邮编：300074

联系人：许慧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河西支行

银行账号：12001635400052514334

设计业绩4：三亚市育才生态区水环境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设计）

2023/12/18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三亚市招投标[2023]0780号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三亚市育才生态区水环境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设计），项目编号：syzw20231121005（项目
全称） 三亚市育才生态区水环境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设计）（标段名称），建设地点： 三亚市育
才生态区东南区。 ，建设规模： 项目主要是河道治理工程、大隆水库水源净化湿地工程、水土涵养
林工程、水系连通及引调水工程、植被恢复工程、生态农业基础设施工程。计划工期：1080日历天。
。招标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施工配合。 。评标工作于
2023年12月12日 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
（人民币）：陆佰贰拾陆万陆仟陆佰元整(¥6,266,600) ， 中标下浮率： 0.94 % ， 服务期：
1080 天 ， 项目负责人： 刘文超 ，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 合格 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2月1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2月18日



https://zw.hainan.gov.cn/jsgc/gbp/jz-result-letter!approvePrint.do?SID=bb54a2888c15c252018c7c59d3634a10&resource_id_=40280adf5e835961015... 1/1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三亚市育才生态区水环境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发包人: 三亚市育才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三亚市

签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三亚市育才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8MAC945AL8X

法定代表人： 王康

住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天涯育才大道 1 号

电话：

设计人：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4013602422

法定代表人： 吴凡松

住所： 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 99 号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4. 中标通知书(如有)。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三亚市育才生态区水环境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2. 工程地点：【三亚市育才生态区东南区】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是河道治理工程、大隆水库水源净化湿地工程、水土涵养林工程、水系连通及引调水工程、植被恢复工程、生态农业基础设施工程。】

4. 工程投资估算：【总投资 3.4 亿】

三、工程设计范围及专业内容

1. 设计范围：

☒ 本专业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 施工配合。

2. 专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具体设计范围、专业范围和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四、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日历天后开始工作。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设计工作开启后【1080】个日历天内。

项目设计周期共【1080】个日历天。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五、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价格形式：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及本合同约定标准分档插值计算。

2. 本合同含税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陆万陆仟陆佰元整（¥62666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壹万壹仟捌佰捌拾陆元柒角玖分（¥5911886. 79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肆仟柒佰壹拾叁元贰角壹分（¥354713. 21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如果因国家税法相关规定增值税税率变动，

本合同含税金额不变（不含税价和增值税予以相应调整），并按含税金额作为付款依据。

3. 合同价计算

设计费暂定合同金额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可研估算中建安费为计费额，参照（1）《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2）《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3）《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适当扩大工程勘察设计和工程监理收费的市场调节价范围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13号等文件内容综合确定，其中工程专业系数【0.8】，复杂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本合同设计范围占总设计阶段工作量的【100】%，并下浮【0.93】%计算。

4. 合同价结算（选择项勾选）

☒ 本合同结算金额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为计费额，参照（1）《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2）《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3）《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适当扩大工程勘察设计和工程监理收费的市场调节价范围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13号等文件内容综合确定，其中工程专业系数【0.8】，复杂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本合同设计范围占总设计阶段工作量的【100】%，并下浮【0.93】%计算。最终合同金额以本合同结算金额为准。

☐ 本合同结算金额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预算建安费为计费额，参照（1）《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2）《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3）《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适当扩大工程勘察设计和工程监理收费的市场调节价范围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13号等文件内容综合确定，其中【 】工程专业系数【 】，复杂调整系数【 】，附加调整系数【 】，本合同设计范围占总设计阶段工作量的【 】%，并下浮【 】%计算。最终合同金额以本合同结算金额为准。

六、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陈运天】。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刘文超】。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三亚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0】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设计人执【4】份，代管人执【2】份。

(本页无正文, 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名称: 三亚市育才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章):



设计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约时间: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由最后盖章一方填写)

2. 勘察业绩

业绩1: 雷州市南渡河综合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3775]号

(主)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雷州市南渡河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下浮率:0.88%。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张春燕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7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7月29日



日期: 2022-07-29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NSACTION CENTER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8号
电话: 020-38333333

网址: <http://www.gzptc.com>
www.gzptc.com



合同编号: LZSSWFZX-HT2022-SJ060

雷州市南渡河综合整治工程

勘 察 设 计 合 同

发包人(甲方): 雷州市水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乙方): (主)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22年 8 月 18 日

第一部分 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雷州市水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主）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雷州市南渡河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编号：LZSSWFZX-HT2022-SJ060

签订地点：雷州市水务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95532.91 万元，项目拟对雷州市南渡河及夏江河进行综合整治，包含驳岸修复及清淤工程、水质提升工程、碧道工程等。① 驳岸修复及清淤工程：夏江河驳岸修复2.29km及清淤工程2.02km；②水质提升工程：针对土塘水、合兴溪、郎武河、琛来河、黎郭西村排洪河、平原排洪河、松竹河、花桥水及夏江河等9条支流，采用水体复氧、生态基、生态浮床及简易人工湿地等水质净化工程。麻扶溪入南渡河口处设麻扶溪水利生态湿地，南渡村河入南渡河口处设南渡水利生态湿地；③碧道工程：建设南渡干流两岸碧道工程64.93km、夏江河碧道工程4.17km及水利文化公园。

本工程布置的河堤驳岸工程防护对象以农田和乡村为主，主要涉及镇街有杨家镇、松竹镇、南兴镇、白沙镇、雷高镇和附城镇等，防护区人口约 45 万人，保护耕地面积约22万亩，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确定本工程等别III等。结合《防洪标准》（GB50201-2014）及当地实际情况，对于城镇防护区，防洪标准50 年一遇；对于乡村防护区，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

建设地点：湛江雷州市。

雷州市水务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雷州市南渡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名称），接受了（主）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建设勘察设计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2条所列合同条件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2. 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

(1) 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4) 投标报价书；

(5)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 发包人应提供给承包人的资料及时间如下：

各阶段有关工程的批复文件，在上级部门批文下达后提供。

4. 本合同各阶段交付设计文件时间为：

(1) 签订合同后60个日历天内提交地质勘察报告（初勘）、工程测量成果、物探成果；90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报告及图纸、工程概算书；共计90个日历天；初步设计批复后50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和预算书。总工期140个日历天。

(2) 设计变更图纸由双方协商确定。

5. 本项目中标下浮率为0.88%。

6. 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设计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设计成果符合现行相关勘察设计规范、规程、标准、定额、办法和有关政策、法规要求；对成品、半成品的设备设施或构件等提供明确的相关技术参数，除特殊产品或有特殊要求外，如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参数，没有国家标准的执行省一级地方标准参数，没有相关标准的，提出符合设计使用寿命和性能要求的技术指标。

7.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二部分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甲方：雷州市水务服务中心

乙方：(主)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乙方：(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雷州市南渡河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初步设计报告编制、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工程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竣工验收服务及相应阶段的工程勘察等。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2.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投标报价书；
- 2.4 合同条款；
- 2.5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文件主要包括：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一	水文、气象及涉及工程范围的当地社经资料	1	合同签订后7天内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二	已有的建筑物地质、地形资料(若有)	1	合同签订后7天内	
三	沿线城镇规划、沿线建筑物原设计资料、竣工验收资料、运行观测资料(若有)	1	合同签订后7天内	
四	沿线的通信、供电、防汛、交通系统等资料	1	合同签订后7天内	
五	配合投资估算工作、经济评价基础资料等	1	合同签订后7天内	
六	其它相关资料见设计单位提交的项目收资单	1	合同签订后7天内	

3.1 甲方应及时配合乙方收集勘察设计所需的其它基础资料,乙方可根据甲方提供相关资料的进度情况,成果提交时间适当顺延。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成果资料主要包括: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一	①地质勘察报告及工程测量成果; ②初步设计报告及图纸、工程概算书。	10	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签订合同后_60_个日历天内提交地质勘察报告(初勘)、工程测量成果、物探成果;_90_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报告及图纸、工程概算书;
二	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图纸	20	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初步设计批复后_50_个日历天内提交地质勘察报告(详勘),初步设计批复_140_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和预算书。
三	竣工图编制	10	按有关规范规定	根据工程列入计划的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四	以上设计文件及图纸光盘	10	数字光盘格式要求: 文字采用doc格式,表格采用xls格式,图纸采用dwg格式(不加密格式),宣传画图PPT。	与上述设计文件及图纸同时提交

第五条 费用

勘察设计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中的《水利水电工程勘察、水利电力工程设计》计算;取专业调整系数为0.8,工程复杂调整系数为1.15,附加调整系数为1.2等有关规定执行。

本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1645.61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肆拾伍万陆仟壹佰元整(其中勘察费841.09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佰肆拾壹万零玖佰元整、设计费804.52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佰零肆万伍仟贰佰元整)。最终勘察设计费结算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中勘察设计费为基础下浮,即勘察设计费=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中勘察设计费×(1-下浮率)。本工程勘察设计费下浮率为0.88%。

第六条 支付方式

甲方按协议书提供的账号分别向设计人(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支付勘察费和设计费。按阶段支付勘察设计费,支付方式如下:

6.1 在协议签订后,并且项目资金到位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30%作为第一期付款,其中勘察费30%,对应价为252.33万元(大写:贰佰伍拾贰万叁仟叁佰元整);设计费30%,对应价为241.36万元(大写:贰佰肆拾壹万叁仟陆佰元整)。

6.2 提交初步设计报告通过主管部门批复,并项目资金到位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60%,其中勘察费30%,对应价为252.33万元(大写:贰佰伍拾贰万叁仟叁佰元整);设计费30%,对应价为241.36万元(大写:贰佰肆拾壹万叁仟陆佰元整)。

6.3 提交全部招标图、预算书和施工图,并项目资金到位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90%,其中勘察费30%,对应暂定价为252.33万元(大写:贰佰伍拾贰万叁仟叁佰元整);设计费30%,对应暂定价为241.36万元(大写:贰佰肆拾壹万叁仟陆佰元整)。

6.4 本工程竣工(完工)验收后,甲方付清余下的勘察设计的费用。

6.5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支付申请后，在15个工作日内负责向财政部门请款，
支付时间具体以财政拨款时间为准。

以上付款节点乙方均需提交付款申请，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开票信息: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名称: 雷州市水务服务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882MB2D84465G

地址: 广东省雷州市西湖大道81号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单位名称(主):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400007594G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东城区国子监街28号

电话:

开户行: 北京银行东大桥支行

账号: 01090347200120103603529

单位名称(成):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2000282014936Q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

电话:

开户行: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 15636018020004

银行行号: 307581009013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责任

7.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7.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7.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乙方责任

7.2.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勘察(测)设计文件;根据国家现行规程规范、堤防、水闸、涵洞设计及施工规范、技术标准及上级部门的审批文件和有关资料,精心勘察设计,保证勘察设计文件的质量。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文件或因质量原因而不能及时进行修改,达不到审批要求而影响甲方上报时间,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按逾期2000元/日。逾期60天仍未提交合格的设计文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7.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

7.2.3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负责解决。

7.2.4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应在甲方规定或双方商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确定)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

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7.2.5 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或双方商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确定)的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

7.2.6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勘察设计费2000元/日。

7.2.7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应配合工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现场施工服务、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7.2.8 乙方负责购买本工程的设计责任险、乙方工作人员人身保险及第三方责任险等保险，由乙方负责投保，保险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内。

7.2.9 除由于甲方自身原因外，乙方工作人员在进行设计过程中所发生的人身意外伤害事故或财物损毁、遗失等均由乙方负责或由乙方与相关责任方协商处理，另乙方同意甲方对前述人身意外伤害事故或财物损毁、遗失等不负任何法律责任和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7.2.10 乙方在设计外业工作中应做好外业工作成果的保护工作，在现场工作的设计人的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7.2.11 乙方负责设计范围内的修改设计，包括变更设计及补充设计。甲方因改变使用功能等造成乙方做大修改或返工，甲方根据实际工程量支付设计费，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在此期间，乙方应及时安排设计修改，在双方约定的工期内完成设计，不得影响工程施工进行。

7.2.12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按施工要求派出设计代表到现场，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问题，并参加隐蔽工程及重要工序的验收工作。设计代表应熟悉本工程的设计，并具有独立处理问题的能力。

第八条 保密

设计成果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仲裁

若本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精神及时和解，如和解不成可请广东省水利厅进行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0.1 乙方按初步设计精度要求开展勘察设计工作，最终是以初设报告上报立项审批，由甲方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后，在乙方第一次提交设计成果之前30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不得以此理由要求增加费用和延长设计工期。

10.2 甲方要求设计文件份数超过合同规定的份数，须在设计文件出版之前正式通知，乙方另收工本费。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勘察设计有影响的指示、要求，要以书面形式传递并签收；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10.4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0.5 遇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地震、洪水等灾害，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10.6 本次招标所列项目如上级部门未将该项目列入规划且建设单位不计划实施该项目，中标单位不得要求实施该项目及要求的任何赔偿。

10.7 在工程竣工验收、甲方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10.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9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正本一式叁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壹份；副本玖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叁份。



甲方：雷州市水务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主)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国子监街28号

邮编：100007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东大桥支行

账号：01090347200120103603529



乙方：(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

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

号4栋523房

邮编：510665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15636018020004



签订时间：2022年8月18日

联合体协议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雷州市南渡河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对招标范围内的勘察设计总负责，主要负责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所有设计工作；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的勘察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旭邢印佩（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冯桂枝（签字或盖章）

2022年6月20日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3584]号

(主)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JG2024-1578】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下浮率: 1.03%,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柒拾玖万肆仟元整(¥1,979.40 万元)。

其中:

设计项目负责人: 刘启波

勘察项目负责人: 林华国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5月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5月8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
业务专用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 2024-05-11



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XNSBSKYHSYSKSXLT-SJ-2024-1

发包人：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主）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5 月 13 日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主）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工作，工程地点为兴宁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报价书；

3.4 合同条款；

3.5 技术规范；

3.6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阶段、设计内容及标准：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阶 段	设计内容及标准
1	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工程	初步设计	按国家有关规范完成初步设计报告、地质勘察报告成果及图纸、工程概算书

2	同上	施工图设计	按国家有关规范
3	同上	施工期设计服务	同上
4	同上	竣工验收服务	同上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1	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工程有关批文	1	中标人可向招标人借用(签订合同后三天内)
2	其它资料	1	中标人可向招标人借用(签订合同后三天内)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一	初步设计报告、地质勘察报告成果及图纸、工程概算书等送审稿	10	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及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
二	初步设计报告、地质勘察报告成果及图纸、工程概算书等报批稿	10	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及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专家评审后 10 日历天内提交。
三	施工图纸、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	20	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初步设计批复后 10 日历天内提交。
四	施工图册(图纸大小: A3)	10	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定	初步设计批复后 10 日历天内提交。
五	以上设计成果电子文档	5	载体是 U 盘, 格式要求: 文字、表格、图纸采用采用 WORD、PDF 及 CAD 格式。	与上述设计文件及图纸同时提交

第七条 费用

本合同勘察设计费暂定 19794000.00 元。合同勘察设计费按最终勘察设计费(本文所涉及的勘察设计费以发改批复的建安工程概算为基数, 套用国家同期的收费标准再套用中标降幅系数(中标价/招标控制价)), 即合同勘察设计费=最终勘察设计费×(1-下浮率 1.03%), 若勘察设计费超过中标价时, 则按中标人的中标价进行结算。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预付款：在协议书签订后，发包人支付勘察设计费暂定价的 30%。

8.2 地质勘察报告及初步设计报告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到合同勘察设计费的 60%。

8.3 提交完全部施工图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到合同勘察设计费的 85%。

8.4 工程完工验收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到合同勘察设计费的 95%（含已付预付款）。

8.5 工程竣工验收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剩余的合同勘察设计费。

8.6 以上时间为发包人开始办理财政支付手续时间。不含财政支付程序所需时间，具体支付时间以实际财政支付时间为准，发包人不承担相关责任。

8.7. 发包人根据联合体成员的具体分工（参照联合体协议书），与联合体成员进行分别结算和分别支付，联合体各成员方分别向发包人开具发票。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 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勘察设计文件时间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 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勘察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甲方变更委托勘察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勘察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勘察设计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勘察设计费。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勘察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勘察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勘察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勘察设计费的实际工作量支付。

9.1.4 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收到预付款作为乙方勘察设计开工的标志。未收到预付款，乙方有权推迟勘察设计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9.1.5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勘察设计费，如发生逾期，逾期支付部分，甲方应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支付该部分金额的利息，且乙方提交勘察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的上级或勘察设计审批部门对勘察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勘察设计费。

9.1.6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勘察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勘察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9.1.7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负责解决。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勘察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9.1.5 规定有关交付勘察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勘察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时提交合格的勘察设计文件或勘察设计文件因质量原因而不能及时进行修改，达不到审批要求而影响甲方工作，应向甲方支付合同勘察设计费 10% 的赔偿金。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年。

9.2.3 乙方对勘察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应在甲方规定或双方商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确定）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勘察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9.2.4 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或双方商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确定)的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

9.2.5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勘察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勘察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9.2.6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

9.2.7 乙方交付勘察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应配合工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现场施工服务、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8 工程开工后,乙方必须派设计代表长期驻施工现场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问题,并参加隐蔽工程及重要工序的验收工作。设计代表需以书面形式报甲方批准。设计代表离开现场应向甲方说明情况,并得到批准。

9.2.9 乙方必须至少有一名驻工地设计代表参加监理例会,以便答复和收集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9.2.10 工程完工后,按《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工程)档案资料管理规定》及《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范》要求,提供设计归档资料。

9.2.11 为保证野外钻探的安全,乙方应对场区内的地下进行探测。如因资料不全,探测不明,施工中出現任何意外,造成人身损失及损害他人利益,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仲裁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并请省水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与其他

12.1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派现场设计代表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问题，并参加隐蔽工程及重要工序的验收工作。若乙方在工程开工后未派现场代表或在工程未完工之前撤回现场代表的，将对其进行酌情罚款。

12.2 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12.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4 遇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地震、洪水等灾害，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12.5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正本 3 份，甲方 1 份，乙方 2 份；副本 12 份，甲方 6 份，乙方 6 份。

12.6 在工程竣工验收、甲方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12.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 1：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支行

账 号：440014531010502769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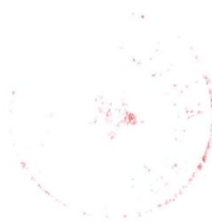
承包人 2：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636018020004

签订日期：2024年 5 月 13 日



联合体协议书

(主)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 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成员方。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如果中标, 联合体各方将依照下述分工原则, 就各方的具体工作范围和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另行签订协议或合同, 并报发标人。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持一份, 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附入投标文件内。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分工内容: 编制初步设计报告施工图设计及工程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竣工验收服务及相应阶段的工程设计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分工内容: 负责工程地质勘察、测量、编制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工程施工期间施工地质服务、竣工验收服务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4 月 9 日

合同附件 2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合同

工程项目名称：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主）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有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有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有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合同正本3份，甲方1份，乙方2份；副本14份，甲方6份，乙方6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1份。

发包人：兴宁市兴东水务建设投资 承包人1：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
有限公司(盖章) 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4558581340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4558581340
地 址：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16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063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王伟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西城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001453101050276981
时 间： 2024 年 5 月 13 日 时 间： 2024 年 5 月 13 日

承包人2：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纳税人识别号： 91442000282014936Q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
邮政编码： 510520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 15636018020004
时 间： 2024 年 5 月 13 日

企业资质

1. 设计任务方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类甲级资质；

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建立时间	1993年09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92715.231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401360242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12000102-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吴凡松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张旭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周丹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 曾用名: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24日		

业务范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 (章)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F 0475439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存在多址信息)
变更核准机关 (章)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2. 勘察任务方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企业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工 程 勘 察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B144055609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5年02月14日 No.BZ 0018040

<table><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td></tr><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td></tr><tr><td>建立时间</td><td colspan="3">1988年06月16日</td></tr><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1010万元人民币</td></tr><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2000282014936Q</td></tr><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其他有限责任公司</td></tr><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B144055609-6/6</td></tr><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30年02月14日</td></tr><tr><td>法定代表人</td><td>冯桂枝</td><td>职务</td><td>经理</td></tr><tr><td>单位负责人</td><td>冯桂枝</td><td>职务</td><td>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td></tr><tr><td>技术负责人</td><td>王伟</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td></tr><tr><td colspan="4">备注: 企业名称: 中山市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2018-kj 原发证日期: 2020年05月19日</td></tr></table>	企业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建立时间	1988年06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10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2000282014936Q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55609-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职务	经理	单位负责人	冯桂枝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企业名称: 中山市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2018-kj 原发证日期: 2020年05月19日				<table><tr><td>业 务 范 围</td></tr><tr><td>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td></tr><tr><td>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404</td></tr></table>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404
企业名称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38号4栋523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建立时间	1988年06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10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2000282014936Q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55609-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冯桂枝	职务	经理																																																	
单位负责人	冯桂枝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企业名称: 中山市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2018-kj 原发证日期: 2020年05月19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404																																																				

拟派勘察设计人员素质

1. 设计项目负责人：朱方君，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水工结构专业资格证书和业绩；

	任职资格： <u>高级工程师</u>
	批准时间： <u>2016-03-14</u>
姓 名 <u>朱方君</u>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81-08</u>	
专 业 <u>水利工程</u>	
证书编号 <u>20160120498</u>	
	发证机关（印）：  2016年9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方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120011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010-AS00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62402651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401360242
校验码：W 40136024220250724163658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507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30	李强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1	焦敬辉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2	朱方君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3	朱雯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4	皮莹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5	马建彬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6	宋立强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7	康学勇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8	李艳艳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39	张晨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0	王诣达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1	李德巍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2	渠元阔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3	董晨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44	尚君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07	7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7	7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7	7

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

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勘察设计服务

中标通知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你方于2024年3月25日所递交的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勘察
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0972900.00元。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止（合1460个日历天），
其中各项工作进度安排须满足甲方要求。

项目负责人：朱方君。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九洲大厦3楼
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
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4年 4月 15日



正本

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垌平原排涝工程（四期）

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发包人：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时间：2024 年 4 月 日

目 录

1 工程概况及合同工作内容	3
1.1 工程概况	3
1.2 合同工作内容	3
1.3 服务期	3
1.4 项目负责人	4
2 成果交付时间及份数	4
3 勘察咨询设计费	4
4 服务费支付方式	4
4.1 支付方式	4
4.2 支付申请	5
5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5
5.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5
5.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5
6 违约责任	6
7 安全责任	7
8 合同争议与解决	7
9 合同签订及生效	7
10 其他	7
附件：联合体协议书	9

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

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或甲方）在招标中，接受了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以下称承包人或乙方）的投标，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勘察设计服务，工程地点为浙江省平阳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本着平等、自愿、公开、协作配合、确保工程质量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及合同工作内容

1.1 工程概况

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位于平阳县境内，四期工程主要包括：“三纵”的骨干河道（沿山内河、沪山内河、萧江塘河）、2座泵站（斜港泵站和渔塘泵站）和16条配套河道、拆（改）建沿线桥梁。骨干河道共治理排涝河道长11.86km，其中沿山内河治理长度5.21km；沪山内河治理长度3.17km；萧江塘河治理长度3.47km。配套河道治理长度16.6km。2座泵站分别为斜港泵站和渔塘泵站，其中斜港泵站设计流量为 $30\text{m}^3/\text{s}$ ，渔塘泵站为 $20\text{m}^3/\text{s}$ 。

项建阶段工程估算12448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55461万元、设备购置费218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1432万元（含桥梁专项工程5594万元）、预备费5405万元。

1.2 合同工作内容

合同工作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鳌江南港流域江西垟平原排涝工程（四期）工程（含桥梁专项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工程测量、地质补勘、施工期地质服务，以及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文件的审批及其他相关专题服务（不含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1.3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止（合1460个日历天），其中各项工作进度安排须满足甲方要求。

1.4 项目负责人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朱方君，身份证号： 高级
工程师职称证书号：20160120498，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证书号：
0009831。

2 成果交付时间及份数

序号	成果文件	交付时间	交付份数
1	工程测量成果	满足各阶段设计要求	
2	地质勘察成果	满足各阶段设计要求	
3	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	满足甲方进度要求	按甲方要求
4	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	初设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	按甲方要求
5	施工图设计	满足招标、施工要求	按甲方要求

乙方在交付纸质成果的同时，须提供完整的电子文档（文稿为.DOC 格式和.XLS 格式，图纸为.DWG 格式）。

3 勘察咨询设计费

3.1 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 壹仟零玖拾柒万贰仟玖佰元整（¥：10972900.00 元），乙方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包括各类审查的会务费、专家费等）所需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勘察设计费中，甲方不另行支付。

3.2 勘察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为分项固定总价，合同执行过程中不调整合同价格。

4 服务费支付方式

4.1 支付方式

- （1）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首付款。
- （2）初设批复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价的 30%；
- （3）最后一批施工图交付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价的 50%；
- （4）施工期根据年度完成投资占比每年进行结算，但工程完工前，累计支付比例最高不得超过合同价的 90%；
- （5）工程完工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价的 97%；
- （6）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结清尾款。

4.2 支付申请

乙方提交各阶段成果，并获得甲方代表认可后，可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并提供阶段费用正式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本合同规定的进度支付相应服务费。

5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5.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5.1.1 乙方在各阶段工作开始前，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未书面同意的，不得开展该项工作。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所开展的工作，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也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取消任何一项工作内容，但应在乙方开始该项工作前通知乙方。甲方取消某项勘察设计工作时，则该阶段相应工作的费用不予支付结算，也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除非乙方已实质性开展该项工作。乙方已实质性开展该项工作的，参照 5.1.4 项规定执行。

5.1.2 因项目审批原因导致项目终止或因建设模式调整，甲方有权终止或变更本合同，后续未开展的工作不予支付，也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1.3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要求乙方增加相关勘察设计人员的投入，有权要求更换不称职的勘察设计人员。

5.1.4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违约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服务费（预付款除外）；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项或该阶段服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项或该阶段服务费的全部支付。

5.1.5 乙方提供了满足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要求的各项成果报告后，甲方应及时组织审查验收或接收，并按合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各项工作服务费。

5.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5.2.1 乙方有权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向甲方提供勘察设计服务，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建设程序的不合理要求。

5.2.2 在完全履约的情况下，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取得各项工作服务费。

5.2.3 乙方应按甲方提出的项目报建进度要求，合理安排和开展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工程测量、地质补勘、施工期地质服务等勘察设计工作，按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交符合项目报建的资料，并对其负责。乙方开展每一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前，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阶段勘察设计服务费用。

5.2.4 乙方应按本合同第2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5.2.5 乙方交付资料及文件后,应按规定参加有关的审查,并协助甲方完成各类报告的审查、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同时,乙方应根据审查结论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5.2.6 乙方应主动积极为甲方提供合理化建议,当双方经认真讨论后都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乙方应尊重甲方意见和选择。

5.2.7 乙方应确保与甲方及其他工作相关方顺利沟通和联系,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若乙方团队成员的服务不能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予以更换,若更换人员仍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5.2.8 乙方在项目完成后,如甲方需乙方配合完成相关工作或者需由乙方提供、出具相关资料、文件及签章,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积极配合完成。

5.2.9 乙方在各阶段服务工作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2.10 乙方应保证交付的成果获得相应审查批准或批复。

5.2.11 本项目主体、关键工作不允许分包。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含桥梁专项工程)因乙方不具备资质或自身具备的资质不能满足有关法规规定时才可分包,分包单位资质必须满足有关法规规定要求,分包必须经甲方同意,分包内容提交成果时间、成果质量均需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乙方负总责。

6 违约责任

6.1 乙方无故提出解除合同或提前终止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的,或怠于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因乙方原因致使合同目的根本无法实现,视为根本违约。如乙方根本违约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签约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尚不足弥补甲方的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6.2 因乙方原因,导致相应阶段成果不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的,由乙方返工、重做;

6.3 乙方对乙方出具的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工作服务费。

6.4 乙方应委派水利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设计代表1名(其中桥梁专项工程应额外委派1名道桥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设计代表),工程施工期间每月驻

场不得少于 15 天（测量、地勘阶段按需进场），乙方项目组成人员（包括桥梁专项工程项目组人员）不得以任何借口、理由拒绝甲方对乙方人员的到场要求，否则甲方可对乙方处以每人每次 10000 元的违约金，每月驻场时间少于 15 天的每人每天扣 1000 元，上述违约金将直接从拟支付给乙方的任何费用中扣除。

6.5 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承诺的项目组主要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甲方可对乙方处以 50000 元的违约金，擅自更换其他专业负责人的，甲方可对乙方处以每人每次 10000 元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将直接从拟支付给乙方的任何费用中扣除。

6.6 乙方将主体、关键工作进行分包的，甲方有权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拒付分包部分的相关费用。

7 安全责任

7.1 乙方的各阶段服务内容须考虑甲方或使用者等人身安全问题，否则，由于乙方各阶段服务内容存在瑕疵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7.2 勘察设计服务期间，乙方应确保其勘察设计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和生产安全（特别是外勤人员的安全），并为其投保相应的保险。因非甲方原因，乙方在勘察设计服务期间发生各类安全事故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合同争议与解决

8.1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2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调解。双方不愿提交调解或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温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9 合同签订及生效

9.1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____ 日在浙江省平阳县签订。

9.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10 其他

10.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须另行支付费用。具体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名称：平阳县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九洲大厦3楼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包人（乙方）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松吴印凡（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邮政编码：300074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

银行账号：12001635400050004576

承包人（乙方）名称：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张祖同（签字）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潮王路22号 邮政编码：310014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银行账号：19000101040033736

附件：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鉴江南湖流域江西垌平原排涝工程（四期）（以下简称本工程）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对内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的，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投标文件的组成和全部内容已经联合体各成员核实确认，各成员对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均无异议。
- 5、联合体在投标工作及中标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 6、联合体各成员的费用收取、发票开具等事项：由牵头人负责费用收取和发票开具。
- 7、如中标，联合体双方的工作须符合各自的资质要求，具体分工如下：

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本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协助招标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文件的审批及其他相关专项服务（不含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等招标文件内要求的工作，联合体成员—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一名称）承担本项目工程测量、地质补勘、施工期地质服务以及配合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内要求的工作。

- 8、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承包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 9、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本协议自动失效。
- 10、本协议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或盖鲜章）：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或盖鲜章）：
日期：2024年03月25日

2. 勘察项目负责人：朱方君；



 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验证系统

您好, 曾丽丹 | [证书下载](#)

证书查验

退出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资格证书

姓名: 王伟
证件类别: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批准日期: 2009年09月20日
管理号: 09084420199012520



声明:

1、未经证书持有人同意, 不得将本材料用于违背持有人意愿之用途。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06日
- 2025年09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伟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09月27日

注册编号: AY20104400702

聘用单位: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4月10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王伟

签名日期: 2025年3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0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伟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3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301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012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2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3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4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5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6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202507	610102219587	5500	880	0	440	3500	28	7	1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0102219587:广州市: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1-27，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7月31日

施工项目管理人员

(2) 拟投入技术负责人：黄熙宇，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科技成果转化 专业名称 (水利水电工程)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21. 11 Conferment Date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 名 黄熙宇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ID No.	
工作单位 沈阳宝源水利建筑工程 Establishment 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管理号 202100076020687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SINGOMINGZ 姓 名 黄熙宇 SINGORIED 性 别 男 SENG 出生 1988 年 11 月 28 日 DIEGYOUQ 住 址 GUNGHMING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梧州市公安局万秀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9.09.23-2039.09.2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熙宇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10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10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10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 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3) 拟投入造价负责人：胡国飞，具有水利工程一级注册造价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胡国飞

性 别：男

身份证件号码：

专 业：水利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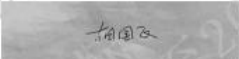
聘用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3221151023145

有 效 期：2022年10月27日至2026年10月26日





个人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
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27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胡国飞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607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607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607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 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投标人其他施工管理人员：施工员：黄永斌，具有中级职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永斌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工建筑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02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水利水电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817003004510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8年12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黄永斌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SGL20184400152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施工员 2018年02月05日
质检员 2019年07月11日

当前状态：正常

工作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20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登记单位：



更新日期：2024年05月20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永斌

证件号码：4

该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6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406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406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 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质检员：林达周，具有中级职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达周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工建筑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02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水利水电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817003004500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8年12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林达周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SGL20194401020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施工员	2019年07月10日
	质检员	2019年07月15日
	资料员	2019年07月16日

当前状态：正常

工作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22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登记单位：

更新日期：2022年12月22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林达周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2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2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2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 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安全员：林达权，具有中级职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达权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公路与桥梁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31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路桥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09078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4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林达权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SGL20184400199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施工员 2018年02月08日
安全员 2018年03月05日

当前状态：正常

工作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06月03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登记单位：



更新日期：2024年06月03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林达权

性 别：男

企业名称：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安全员

技术职称：无

证书编号：粤水安C20170000099

首次发证日期：2017年6月8日

有 效 期：2023年6月8日 至 2026年6月7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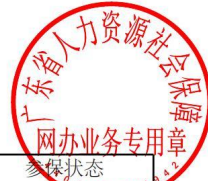
参保人姓名：林达权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7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7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资料员：罗文武，具有中级职称。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罗文武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SGL20120201810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施工员	2012年06月30日
		资料员	2018年01月31日
		质检员	2018年12月06日
			
当前状态：正常			
工作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11月25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登记单位：  更新日期：2024年11月25日	

  粤中取证字第1400102237704 号 	罗文武 于二〇一四年 十月，经 湛江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	---

姓 名 罗文武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6 年 9 月 15 日 住 址 公民身份号码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廉江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1.20-2026.11.20
--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罗文武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8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8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8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材料员：曾志海，具有中级职称。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曾志海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SGL20234400768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材料员	2023年07月03日
			
当前状态：正常			
工作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07月03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登记单位：  更新日期：2023年07月03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曾志海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9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0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0901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2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3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4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5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6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202507	110900679218	4492	718.72	0	359.36	3050	24.4	6.1	30.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679218:湛江市: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2-02，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6日

10、其他资料（如有）

施工方
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2Q30693R3M

兹 证 明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8156666317X7

管 理 体 系 符 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标准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涉及场所：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颁证日期：2022年9月20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5年9月19日^注

签 发 人：王启林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9号嘉华大厦C座7层）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350322E20515R3M

兹 证 明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管 理 体 系 符 合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标准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涉及场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

颁证日期: 2022年9月20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5年9月19日^注

签 发 人: 王启林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二街9号嘉华大厦C座7层)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xqcc.com.cn) 上查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350322S30471R3M

兹 证 明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管 理 体 系 符 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标准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涉及场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

颁证日期: 2022年9月20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5年9月19日^注

签 发 人: 王 宏 林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二街9号嘉华大厦C座7层)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xqcc.com.cn) 上查询。





中政国誉

建筑工程合同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4040405-078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T/CECS 797-2021及CRCESS 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建筑工程合同管理规范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合同管理及相关服务。

证书有效期: 2024年05月24日至2027年05月23日

换证日期: 2025年05月18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建筑工程合同管理规范, 其建筑工程合同管理规范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990-409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履约能力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3090601R1-001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31863-2015、GB/T33718-2017及CTSSSES1001-2019的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贵组织的履约能力达到 **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内的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3年10月23日至2026年10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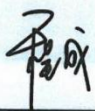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履约能力保障体系, 其履约能力在国家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商业信誉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3090601-002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33718-2017、GB/T27925-2011及CTSS1001-2019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商业信誉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 **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内的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3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19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商业信誉保障体系, 其商业信誉保障能力在国家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规范管理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4040405-077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JGJ/T 198-2010及CRCESS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规范管理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05月24日至2027年05月23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规范管理, 其施工企业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化规范管理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施工现场易发事故防治标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3042301-069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 JGJ/T 429-2018及CRCESS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施工现场易发事故防治标准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3年06月07日至2026年06月06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施工现场易发事故防治标准体系, 其施工现场易发事故防治标准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规范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3090601-059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CJJ/T 275-2018、CCCH1001-2020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市政工程施工安全规范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3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19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市政工程施工安全规范体系, 其市政工程施工安全规范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服务质量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3090601R1-004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36733-2018、GB/T19039-2009及CTSES1001-2019的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贵组织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达到**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内的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3年10月23日至2026年10月2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服务质量体系, 其服务质量体系在国家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审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工程绿色施工企业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M21101002R1-044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 50640-2023、CCCH1001-2020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工程绿色施工企业评价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内的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11月18日至2027年11月17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工程绿色施工企业评价体系, 其工程绿色施工企业评价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审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一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3090601R1-020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33000-2016、JGJ 59-2011及CTSSSE1001-2019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内的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3年10月23日至2026年10月2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体系, 其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查询证书信息

程成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控制规范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1052601R1-031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AQ/T4256-2015、JGJ146-2013及CCCH1001-2020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控制规范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06月26日至2027年06月25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控制规范体系, 其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控制规范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工程质量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1052601R1-021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50375-2016、GB50210-2018及CTSS1001-2019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工程质量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

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06月26日至2027年06月25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工程质量体系, 其工程质量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审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工程总承包服务规范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3090601-066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 GB/T 50358-2017及CRCESS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工程总承包服务规范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内的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3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19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工程总承包服务规范体系, 其工程总承包服务规范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工程绿色施工过程规范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4102301-087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50905-2014及CRCESS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工程绿色施工过程规范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11月23日至2027年11月2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工程绿色施工过程规范, 其工程绿色施工过程规范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第一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规范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4102301-086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55032-2022及CRCESS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规范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11月23日至2027年11月2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规范, 其工程施工质量控制规范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第一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企业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4102301-082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Z 41465-2022、GB/T 23794-2023及CRCESS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企业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体系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11月23日至2027年11月2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企业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体系, 其企业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体系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第一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中政国誉

企业应急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759F24102301-081

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经营地址: 廉江市廉江大道南9号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56666317X7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 37228-2018及CRCESS1001-2021的规定, 对贵组织的企业应急管理规范实施了综合评审, 其结果为**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4年11月23日至2027年11月2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企业应急管理规范, 其企业应急管理规范在相关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第一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奖项

荣誉证书



2020年度广东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

廉江市新华围海堤加固达标工程

施 工 单 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 书 编 号：2021GDSW35SG

项 目 经 理：李志明

项 目 副 经 理：胡宗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伍子川

(证书查询网址: www.gdwha.org)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荣誉证书



2020年度广东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

廉江市息安河清淤防洪治理工程

施 工 单 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 书 编 号：2021GDSW34SG

项 目 经 理：余婉媚

项 目 副 经 理：刘檬

项目技术负责人：林达周

(证书查询网址: www.gdwha.org)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荣誉证书



2022年广东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

廉江市长山河（青平镇段和石颈镇段）清淤防洪治理工程

施工总承包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2GDSW039SG

项目负责人：赵子令

(证书查询网址：www.gdwha.org)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荣誉证书



2022年广东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

徐闻县鲤鱼潭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施工总承包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2GDSW035SG

项目负责人：魏国俊

(证书查询网址：www.gdwha.org)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工程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闸基双排草袋土芯围堰防渗合拢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水协【2022】14号

工法编号：GDSLGF202222

完成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人：蒙新、林达周、黄永斌、庞金玲、罗增练

有效期至：2027年6月10日

查询网址：www.gdwha.org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2022年6月10日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工程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感潮地区定位船抛石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水协【2022】14号

工法编号：GDSLGF202223

完成单位：广东广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人：庞金玲、林达周、黄永斌、陈华昌、罗增练

有效期至：2027年6月10日

查询网址：www.gdwha.org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2022年6月10日

勘察方
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4324Q50778R0M

兹证明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组织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组织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金铺东一街 7-2 号、6 号 (101 房) (实验室)
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试验检测监测); 工程测量; 不动产测绘; 工程质量检测(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
初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更新日期:
有效期截止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

签发人:

徐国涛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86 591-83807560 <http://www.billion.org.cn/>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 (自贸试验区内)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 CNCA-R-2016-243
证书有效性依据定期监督得以保持, 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4324E30589R0M

兹证明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组织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组织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金铺东一街 7-2 号、6 号(101 房)(实验室)
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 工程测量; 不动产测绘; 工程质量检测(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
初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更新日期:
有效期截止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

签发人:

徐国涛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86 591-83807560 <http://www.billion.org.cn/>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 (自贸试验区内)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 CNCA-R-2016-243

证书有效性依据定期监督得以保持, 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4324S30559R0M

兹证明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组织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组织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金铺东一街 7-2 号、6 号(101 房)(实验室)

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 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 工程测量; 不动产测绘; 工程质量检测(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

初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更新日期:

有效期截止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

签发人:

徐国涛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86 591-83807560 <http://www.billion.org.cn/>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 (自贸试验区内)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 CNCA-R-2016-243

证书有效性依据定期监督得以保持, 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4324IT30045R0M

兹证明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组织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组织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金铺东一街 7-2 号、6 号(101 房)(实验室)
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管理体系符合: ISO/IEC 20000-1:2018 信息技术 服务管理 第 1 部分: 服务管理体系要求
体系覆盖范围: 向外部客户提供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 工程测量; 不动产测绘; 工程质量检测(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的信息技术咨询(数据处理)相关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更新日期:
有效期截止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

签发人:

徐国涛



ISO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86 591-83807560 <http://www.billion.org.cn/>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 (自贸试验区内)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 CNCA-R-2016-243
证书有效性依据定期监督得以保持, 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4324IS30101R0M

兹证明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组织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组织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高普路 38 号 4 栋 523 房;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金铺东一街 7-2 号、6 号(101 房)(实验室)
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14936Q
管理体系符合: ISO/IEC 27001:2022 信息安全、网络安全和隐私保护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
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测试检测监测); 工程测量; 不动产测绘; 工程质量检测(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适用性声明版本 V: A.0
初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更新日期:
有效期截止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

签发人:

徐国涛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86 591-83807560 <http://www.billion.org.cn/>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自贸试验区内)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 CNCA-R-2016-243
证书有效性依据定期监督得以保持, 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cx.cnca.cn/>)查询